

飲酒的哲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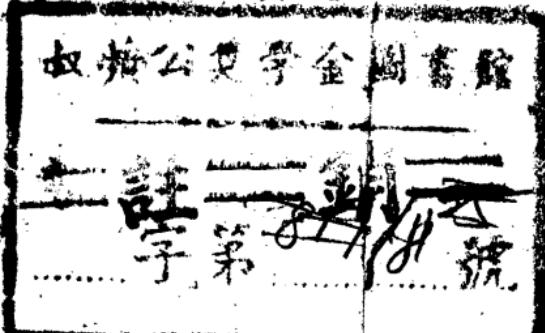


A541 212 0021 5421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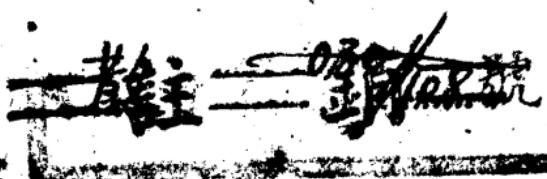
學哲的酒飲

· 集文散 ·

叔蘋公文學金圖書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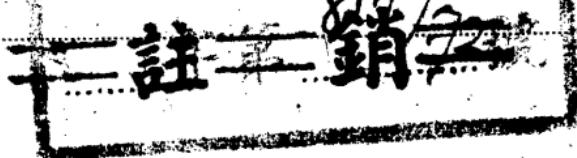


叔蘋公文學金圖書館



版一出社誌雜

叔蘋公文學金圖書館
日一月一十年三十三國民



飲酒的哲學 目錄

裝幘

令狐原

序

編者

飲酒的哲學

景清陶(一)

轎話

葉茜(九)

話南荒

曉諭(六)

三峽道上

金人(三)

上海和北京

施磐(三)

一異也

實齋(三)

貶雅篇

班公(聖)

北京夢尋

朱慕松(咒)

乘車記

章羽(玉)

野花和雲雀

班公(空)

陶山之夏

郭朋(交)

秋之野

葉西(夫)

醉蝦

班公(全)

閒話夢

曼倩(九)

說悲哀

章羽(盈)

梅之領域

葉西(一〇〇)



220524

編序

「飲酒的哲學」是本社出版的第一本散文集。

以編者個人的興趣來說，我是喜歡散文更甚於小說的，原因很簡單。散文是一種更自然的體材，而小說較為嚴謹，因此時而露出雕琢的痕跡來。這當然也許是個人的偏好，但我想，抱有這種偏好的人，一定不在少數。據編者所知，目前的許多寫文章的人中間，便有許多從來不讀小說的人。

這裏所收的有十多篇散文，作者不是一個，但也有幾位作者，被收了兩三篇的。題材的範圍甚廣，作風也各有不同。作者中間，有的是經常在各刊物撰文的，所謂「成名作家」是也，也有的是偶然寫一二篇，甚至僅寫過一二篇的，但是文字却各有可喜處。我們決心出這樣一個散文集，僅是爲此。

據一般人的看法，散文集子的生意決不會比小說集好，但是我想，有着更廣大的文學趣味的讀者，或者也可以說有着更廣大的文學修養的讀者，一定歡喜那種娓談式的散文。當然，這又是編者個人的偏見。不過我們想以這冊散文集來作一個試驗，測量一下讀者對於閱讀散文的興趣。

飲酒的哲學

景清陶

天底下的事情，總沒有比飲酒這一回兒事，更富於哲學的意味的了。空間與時間，在飲酒的當兒，都可以隨意伸縮，劉伶在喝飽了酒之後，放眼四觀，天地變成了他一個人的世界，那些大人先生和紳紳處士，俱祇不過是些螻蟻，渺小得完全不足道。阮籍喝酒，則把時間都喝糊塗了，他喝而醉，醉了還是喝，整整的六十天，他却當他一朝度了過去。醉鄉天地，真是別有風光。

最放浪的與最正經的

飲酒，是雅事，是韻事，也是風流事，是最放浪不過的事，但是也是最正經不過的事。一磚一簾，招着幾個知心的朋友，低低的斟，細細的嚥，隨便什麼事情都講，祇不談利和祿。這正是雅，正不必分韻賦詩，才算是騷人高緻，或者背着一榼，素心有人，一同到那水涯或者林間，輪流把着盞，相視而笑，莫逆於心情之深處就是韻到極處。或者紅燭夜燒，對着個紅兒，輕按檀板，慢傾紫醪，這風流況味，真有些醞着些兒麻上來。同樣是飲酒，在宴樂嘉賓的時候，必須峨冠博帶，一囁三拜，莊敬得儼然如鬼神在鑑，可是在任性自好的時候，却偷也不妨，脫光了衣服也不妨，睡在別人家的女人的旁邊，給人家捉住了當賊看待也不妨。李太白的喝酒，直須連傾三百杯，武二哥的喝酒，一碗一碗，直叫好氣力。雖然一個的拿手好戲，是一枝長不滿五寸的毛錐子，一個的看家本領是一根五尺八

寸的哨棒，可是他們的酒勁兒却是完全一樣的，不醉無休。而且歡喜吃酒的，又不僅是名士好漢，才子佳人，連得一生專說老實正經話的孔老夫子，也有惟酒無量，不及於亂之說。喝酒之爲義是大矣哉。大矣哉。

再者，喝酒非但有這種種的色相，而且還能駁括哲學的全部。什麼是哲學？所謂哲學，就是各說各的話。從前的人把吾國的哲學分成什麼十家九流。西洋的哲學又有什麼九派八派。然而照喝酒的人看下來，儘你九流三教，都可以納之於酒杯之中。哲學千頭萬緒，正是大千的變相，可是酒杯是芥子，雖然小，却可以一網把他們收盡。酒乎酒乎，其義大哉。

中庸之道實踐

我國的哲學，最正經的當然要算儒家的學說。儒家的治道，以中庸爲根本。所謂中庸，就是不激不隨，適可而止。做人就得把握住這中庸之道，以自強不息的精神，趕着做過去。喝酒的人中，就有不少這樣的人，酒到半酣，最是好處。中庸之道，再有比這個更確切的嗎？天天必喝，每餐必喝，自強不息的精神，不正是這樣的嗎？既知中庸，又能自強，稱之爲儒家的正宗，誰又能說是不當。而且進一步，儒家的對待人，抱着共臻於善的態度，所謂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好飲的人，對待人，也抱着同樣的態度。自己喝一杯不算，必得拉人喝一杯。別人倘然先喝了，那麼自己必得陪上一杯。倘然不是抱着立人達人的心思，誰又肯去管到旁人喝不喝。總而言之，領略得酒中趣味，就可以體會到儒家的做人之道。

次之，講到我國的哲學家，大家總不會忘記那位騎着青牛，逃出函谷關去的老子，和想學烏龜拖

着尾巴在泥塘裏自在遊行的莊周，及駕風而行，洽然自喜的列禦寇。這三位老先生都是所謂道家的開山祖師。道家實在是最厲害的陰謀家，他們抱定一種以柔爲剛的主張，先把自己安置在一個不敗的地位上，然後借人家的力量，來推進自己。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無爲而無不爲。自己明明有絕大的本領，却裝成一個阿木林。在大家不把你放在心上的時候，你已揣摩透了大家的伎倆，不等交手，勝籌已經操在你的掌中。會飲酒的人，差不多十人而九，都有這種本領。明知別人祇有三觔酒量，偏要贊他幾句大量，硬要他捱下五觔，出一個醜，好笑上一笑。自己拳法高，猜贏了人家，却叫人家吃酒。這豈不是以自己的雄，來強人家的雌之所難，真可以說得是極盡陰謀家之能事。還有道家對於自己，常抱着一種自得其樂的態度。舉世譽之爲不加勸，舉世非之而不加沮。祇要能够自繕其性，以逍遙遊於自在之鄉，富貴又何有於我哉。醉裏的生活就是這樣的。一杯在手，陶然而醉，豁然而醒。醒的時候，心在酒杯之中，醉的當兒，神遊無何有之鄉，無寒暑之切肌，也無利慾之感情。人家尊你爲酒仙，你喝的是這杯酒，人家罵你爲酒鬼，你喝的也是這杯酒。醉裏不知天地窄，酒人是最能自得其樂的，道家的道，是視之不見，聽之不聞，搏之不得的。一入醉鄉，就能達到這種境界。以天爲本，以道爲宗，是謂真人與至人。醉人就是真人與至人。

楊朱和墨翟

再有楊朱和墨翟，也是另外兩個值得提起的哲學家。楊朱講的是爲我；任何的事情都得拿我做標準。倘使對於自己沒有好處，那麼就是叫他拔一根毛去利天下，也是不做的。但是話又得說回來，拔自己的毛去利天下，固然是不做的，但是拔人家的毛來利自己，同樣的也是不做的。這纔是爲我的真

意義。至於墨翟所走的路却正相反。墨翟講的是兼愛。一個人非但要顧自己，同時還得顧別人，而且還須顧得比自己更週到。祇要大多數的人能够得到好處，就是拿自己磨成粉，也是情願的。所以墨翟的積極精神，在我國的哲學家中，可以稱爲獨步。但是不論楊朱的爲我，或者墨翟的兼愛，喝酒的人都能兼而有之。喝酒的人，顧的是酒，祇要管住了一把酒壺，旁的什麼都可以不問。這豈不是爲我精神的十足表現嗎？反過來，在筵席上面，殷懇勸酒，自己喝醉了不算外，必定還要拖人下水，一同喝醉了收場。這固然是上面所已經講過的，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的精神，但是說他是博愛心理的表現，又有什麼不可以呢。獨酌是爲我，羣飲是兼愛，左右逢源，無往而不得其宜。

喝酒是快活事情，但是有的時候，却也有戰戰兢兢，不敢稍忽的境界。老長輩上坐，動也講禮，定也講禮。陪從末座的小把戲，對着酒杯，祇好發歎。儘酒蟲在喉嚨裏面，蠢蠢的動，仍不敢稍爲放肆一下。這種吃酒，十足是法家哲學的具體表現。法家所注意的是條理與整嚴。使民由之，就是他的最高理想。所以在法家的規繩下，每一個人的一行一動，都有分寸，不能稍有踰越。陪老長輩吃酒後，決沒有寬恕。吃酒而行令，又把這種罰當其過的辦法，充分給實行了出來。執酒令最嚴的，要算漢朝的那個朱虛侯劉章了。躲避吃酒的人，竟連腦瓜兒都給他請了下來，這和商君的犯法者殺無赦，簡直可以說得是同出一轍。

收各派哲學於一杯

所有中國的各派哲學，都給喝酒的人收來，放在酒杯裏面了。現在再拿外國的哲學家的各種理論

來看看，麵老人可和他們有緣。

提起外國的哲學家，第一個就想到那個主張矛盾邏輯的黑智兒。矛盾邏輯講的是正反與合，矛盾的統一和統一的矛盾。他想用這一個似簡單而實複雜的公式，來說明白那變化無窮的宇宙現象。然而他祇不過是說說，而喝酒的人却把這個矛盾推移的過程，給具體地表現了出來。喝酒的人喜歡酒是正，喝多了酒會醉是反，醉過了一次之後，酒量反可以大一些，就可以算是合。喝酒是求樂趣，喝醉了却會嘔吐，是矛盾。嘔吐可以增加酒量，使得後來喝起酒來，有更大的樂趣，却是矛盾的統一。然而儘你酒量怎樣不斷地增加，因醉而嘔吐的事情，始終是免不了的，這又是統一中間的矛盾。所謂矛盾邏輯的全部真理，不是多已包括在這裏面了麼？抑有甚者，黑智兒論世界文明的演進，係出於螺旋型，每經一循環，就提高一次。現在酒人的海量，每醉一次，就擴大一次，豈不也是按照螺旋的形式，在上進着？——相應，黑智兒的理論，也跳不出酒杯的範圍。

酈食其爲何強

第二個西洋哲學家，在現在這些個年頭兒，最容易跳上人們的心頭的，就是那個崇拜超人，讚頌強力的尼采。尼采是西洋的力的文明的讚頌者。他拿強存弱亡的原則，作為他的立論的根據。然而誰是超人？强者又是那一個呢？從各方面看下去，酒人足可以算爲一個強者。流氓皇帝劉邦，對於那力敵千刀的黥布，還不賣他什麼帳，赤了腳去會他，可是那老頭兒酈食其，雖然手無縛雞之力，祇捐出了高陽酒徒的幌子，却就夠使他改容相謝。你想酒的威力大不大？嗜酒的醉漢，不是強者，又是誰呢？再說，喝醉了的人是什麼都不怕的。醉漢是天下最勇敢不過的人，真有泰山崩於前而不驚之概。

一杯在手，富貴不易，威武不屈，豈又是尋常的人所能够及得的。謂之超人，誰曰不宜。譬如說，梁山上的武二哥，誰不稱他一聲好漢，可是他在景陽崗上，還是仗着七分酒力，纔能把那隻吊睛白額的斑斕猛虎，打得嗚呼哀哉。由此看來，有了酒纔有強力。尼采發表他的主張的時候，想必是喝飽了勃蘭地。上古時代，在希臘，有所謂大儒也者，破衣惡食，棲息在木桶裏面。在這些犬儒，固以爲這樣做，足以稱得起放浪於形骸之外，凝澄於精神之中。然而拿木桶做一己的小天地，又何如拿酒壺做自己的莽乾坤來得好。壺中生涯，可以忘年。壺中滋味，能够極盡生趣的三昧。所謂大儒，充其用，猶一蟲一蚊之勞者也，其於世也何庸，又那裏及得到酒人之深玄。所以衣簪鳩魯斯就老實不客氣，直接崇拜酒人。他叫人飲啊飲啊，祇要今日有酒，又何必去愁明朝的飯糧。古波斯的奧麥伽耶也看定了這一點。他主張一個人祇要能常有一壺酒，一點乾糧，和一卷詩，就可以逍遙一生了。酒乎，酒乎，你的滋味，真可以算得是深哉長哉。

入地獄的精神

哲學家的把戲，在酒杯裏頭，都有得搬演着。那麼宗教家的說法，又是怎樣呢？宗教家高人一層，總可以與酒杯絕緣了吧？其實又不然，且拿事實來看。宗教家裏頭，坐頭一把交椅的，當然是古身毒的喬達摩悉答多。這位能靜聖人秉着積極的精神，爲大千衆生，演說出世的妙法。他有一句至理名言，就是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地獄究竟在那裏？他不在天上，也不在地下，在醉人的經驗裏，就有座地獄。酒人喝酒，一杯杯直至肚裏灌。倘使有人勸他少喝這麼一杯，或者半杯。那他就非得多喝一杯不可，好，你瞧不起我的量，我就顯些本領你看看。多喝一杯是貪，聽見人家規勸則怒是嗔，

不醉無休，醉了還是要喝是癡。貪嗔癡是佛家所說的根本三毒，酒人兼而有之，是之謂身孽。既醉之後，始則頭昏腦脹，太陽穴的筋，得得的抽，抽得你混身發痛。這就是踏進地獄的第一步。他所經歷的是鉗額地獄。繼之則是翻心倒胃的嘔吐，差點兒就得把肝肺都嘔了出來，陰曹裏有所謂挖心地獄，此時的經驗就是在遊這一個地獄。醉了之後，舌頭就會不聽你的指揮，要說話却說不出來，這就是在進拔舌地獄。躺在床上混身發熱，一個不得法，就得病上幾天，這又是在進烈火地獄。地獄變相，千萬無窮。醉人的痛苦經驗，也是千萬無窮。佛說善哉善哉，欲知日後受，但看眼前行。醉人也說，善哉善哉，欲知醉鄉況味，請看眼前酒杯。

酒與真理

一般不喝酒的人總喜歡看不起那些每飲必醉的人們，而惡謚之爲醉貓醉狗。他們不知道，唯有醉人，纔是真正偉大者。一般做大事業的人都是醉漢。引伸開來說，酒共有兩種，一種是有形的酒，一種則爲無形的酒。有形的酒，喝的人極多，然而真正能够領略其趣味的却並不多。無形的酒，在實際上，是沒有一個不喝的。然而真能够喝出滋味來的，却寥寥沒有幾個。但是倘使能够喝出了真滋味，那就終身與之不貳，任何東西都不能夠易他的愛好了。無形的酒具有說不盡的作用，世界的進步，就是依仗了它，纔造成來的。一切的傻事，都是無形的酒，發見真理是一味無形的酒。一般學者浸潤在真理裏面，直到華髮盈顛，還是孜孜不倦，這不是醉人的不顧一切的本色嗎？愛迪遜爲了要完成他的白熱燈炮起見，不憚拿兩三千種的材料來做實驗。這種鍥而不捨的精神，與酒人的一杯又一杯的舉動，是完全合轍的。推而至於伯夷殉名，盜跖殉利，也無一不是醉人的行徑。一般清醒白醒，自以爲

飲酒的哲學

聰明的人是絕對不肯做這樣的事的。

由此觀之，喝酒的意義是大極的了。然則人生在世，又豈可以不喝酒乎？

轎話

葉茜

「轎」這一個字的產生，至早不過在二千多年前的漢代，因為只有范增的後漢書嚴助傳，有「輿轎而陘嶺」，前此就沒見過。牠的注釋是：「陘路車也，今竹輿。」所謂竹輿，就是我現在所要說的「山轎」了。在史記上，還是借用「橋」字，河渠書云：「山行卽橋。」正字通云：「卽轎也，蓋今之肩輿，謂其平如橋也。」論理應當讀作平聲的，可是無論什麼地方，在今日之下，沒有不是讀作去聲了。要是認真地說起來，假使讀作去聲，音蟻，就得解釋作「輜車」，照玉篇說是一載柩車，不是遊山的肩輿了。不過字音的誤讀，已是尋常，我們也不必考究這些，還是從俗罷。

轎的作用，當然是車的輔佐。因為有許多地方，車是「行不得也」了，那麼就有喜歡給人享樂的聰明人，發明這兩人肩擡的轎了。在人力車沒有到中國以前，轎是最普遍的代步。在古時，我想牠一定是很簡單的，像紹興禹跡寺一帶，有一種山轎，只用兩根粗竹竿，兩頭裝一個橫檣，中間用繩子掛着兩塊木板，上一塊就算坐具，下一塊用以擋腳，真是輕而易舉。牠的分量比竹梯還輕，捐來捐去，十分便利。上山下山，更是毫無窒礙。不過坐轎的人，必須正襟危坐，存着「臨深履薄」的念頭，那纔合着易經所說「夕惕若厲，無咎」呢。

至於城市里的轎，在以前可說是極雍容華貴之致了。尤其是一度為倡伎們所乘坐的轎，藍呢的外衣，裝着白銅的圓壽字，四角掛了長流蘇，怕坐在裏面，有風吹着，轎心裏，還舖着狐嵌或是灰鼠

呢。可惜當時「四不靈」還沒有到中國，否則坐具也是「沙發式」，那更舒服了。其實轎的舒服，已臻極點，還有那些擡轎技術，到了爐火純青的境界，只有兩腿移動，上半身永遠保持着平穩，坐在轎裏，絲毫沒有顛側搖盪之感，現代的摩托車也辦不到，這真是中國交通史的奇蹟。據說擡得好，可以放一滿碗水在轎裏，走許多路，不會灑翻，雖然言之過甚，可是坐過蘇州四五十年前的「飛轎」的人，一定相信，這話並不誇張。

「飛轎」這個奇怪的名詞，必須加以說明，原來在蘇州，有些鄉紳，坐轎去拜客，上衙門，轎夫們要顯出主人的威風（上海人所謂台型），在比較熱鬧寬闊的街道，走得非常的快，好似飛燕在水面上掠過去，雖不能用「風馳電掣」去形容牠，却也超乎尋常了。要是從路人側目而視中看去，真是別有一種氣派。我想假使在上海其平如砥的柏油路上走着，更可以增加速率，可惜等到柏油路到中國，轎這個東西，已經淘汰了，前幾年，只有城裏還有幾個老醫生還用着，此外，成了出殯儀仗的點綴而已。有人作上海竹枝詞云：「邑廟東頭是妾家，出城女伴約看花，自從一二新門闢，不坐肩輿坐馬車。」可知以前婦女出門都以轎代步的。

至今在上海未經淘汰的，只有新嫁娘坐的「花轎」了。花轎的變遷，也有着歷史的意味，以前是木製的，紅漆金花，後來改用竹製，裝着刺繡的外衣，再進一步，用玻璃珠繫出各種花色來，四周加着玻璃燈，這樣便形成了一種花團錦簇的光景。爲了人生只坐一次，所以女子的心理，十分重視，似乎坐過花轎，就是「明媒正娶」的表示，不是隨隨便便的結合了。不過時代女兒已經打破這個觀念，也許花轎也有消滅的一日。

前清官場，處處有階級分別，並且限制很嚴，只有二品大員才得坐綠呢轎，用八人擡，其他只

可坐藍呢轎，用四人擡。正像民國時代，坐汽車，左右站着兩個馬弁，才算聲勢赫奕，不過前者不能僭越，後者却可以自由取得，這也是時會不同之處。

這些老話，不必再提，現在要提到遊山的轎了。除掉最原始的紹興山轎以外，算山東的「爬山虎」最特別了。我們上泰山或是千佛山，就得坐爬山虎。一樣是兩人抬的，可是坐具的構造，和別處山轎，截然不同，好似把一個椅子，截去四條腿，不用簾穿，却是用粗繩，所以坐在上面很軟，並且可以後靠。兩脚下垂，有木板可踏，這完全是適用於石級特多的山路，沒有下半截，不致和石級碰撞，兩腳可以伸縮低昂，否則走上五千多石級的泰山，怕不要因碰撞而翻側麼？還有擡的部分，也是用軟帶的，這是便於換肩，凡在轉彎的時候，他們只消輕輕的把帶子從左肩換到右肩，或是從右肩換到左肩，就變了方向。所以我們坐在上面時常覺得微微的一動，面前的山容已經改換了。這樣看了左面，再看右面，調劑得很好。我們坐了這種爬山虎上泰山，並不見得轎夫怎樣費力，就得驚奇他們的神力。有時反而使我們坐得惴惴不安，尤其是俯首下視，更有「一失足成千古恨」之懼。不如自己走來得安全。他們決不像蘇州八卦轎的嬌弱，這爬山虎的雄名，真是當之而無愧呢。

所謂八卦轎是別開生面的一種山轎，牠的構造，也很簡單，只有兩根竹桿，裝着一隻竹椅而已。可是擡轎的人，不單屬諸男子，那女子也有參加的，因為男女都有，就配成了八卦。譬如前面是女子，後面也是女子，坐的却是男子，正象徵着「坎」卦。相反的前後都是男子，坐的却是女子，便成了「離」卦。以此類推，就有八種巧妙的配合，所以有人給牠題了一個名詞叫八卦轎。女子擡轎，已經罕見，可是在蘇州擡山轎的女子，更是奇之又奇。一般人以爲那些女子年富力強，種慣了田，挑過稻，搬過鐵塔，要她們擡人，並無足奇。不知道她們在空閒的時候還能「刺繡」呢。我們坐了船到蘇

州閨門外的西津橋，上了岸走過那些農家，就可以看見在外面擺着一個「繡花綉子」，坐着用細工夫的，不是豐容盛鬢的少女，却是粗腿大腳的少婦，她們正在低着頭，捏着繡花針，在用心的刺繡。一聽見她們的丈夫，在喧鬧着，迴頭一看，見是遊客，就會放下針線，大踏步走出來，加入陣線。等到價錢講定，她就捲起了衣袖，來擡轎了。這個「允文允武」的天賦本能，不是奇之又奇麼？「上馬殺賊，下馬作露布」，便覺得平淡無奇了。在別地方的人，聽見了「蘇州女子」，一定以為都是弱不禁風的，看見了這個奇蹟，還不咋舌麼？她們還有一種傳統的習慣，擡了遊客，走不到幾百步，就要向遊客討「點心錢」。她們的措辭，也是好像訓練過，成了極好的藝術，她們能够鑒別遊客的身分地位，分別進以動聽的諛詞，使遊客樂於解囊。並且一行人似乎預先約定的，讓前面的轎走得快一點，後面的轎走得慢一點，使自己的轎，前後不相呼應，然後說：「只有我們的一肩轎子，給我們幾個錢，不會影響到他們，而有所倣倣的」。我記得從西津橋到天平山，不到十里，給過她們三次的點心錢。還來問同遊者，誰知同樣遭着她們的需索。於此可知她們把「點心錢」作為正當的「附加稅」，有時加稅的累積，竟會超過轎價的。點心錢在別的地方未嘗沒有，可是決沒有像蘇州山轎的認真的。

山轎的構造，以杭州的最「城市化」了，所不同的，只是用竹片編成而不是穿着呢的外衣而已。形式最蠢，一點沒有畫意詩情。在山裏走動，雖然一樣的矯捷，却不能得到周覽景物的趣味，試問從前面二尺多方的車門裏，能够看到多少景物，至於想左顧右盼更不可能。我常這樣想，西子湖裏的瓜皮艇子，何等玲瓏活潑，為什麼岸上的山轎，如此的呆笨固陋？這兩位發明家的才智，竟相差如此之遠。我記得有過一位貴介公子，自己置辦了一肩簾轎，上面用布張着，軒敞呈露，非常合宜於遊山，誰知竟沒有人「如法泡製」，真是可惜。

湖州的轎夫，走路特別的重，在石板上按着節拍的走着，只聽見「砰砰」地，真有驚天動地之概。最蘊藉的要算遊鄧尉山的山轎了，所走的路都是磚石鋪成的「御道」，走上去沒有聲音的，春天到「香雪海」，在叢樹中經過，人坐在轎裏，梅花有時竟在無意中觸到鼻子上來，這一陣得之意外的香味，雖然給牠觸痛了，吃了一驚，却絕不懊惱，還要迴過頭去看牠一眼呢。「香豔叢話」說蘇州風俗，凡是婦女下山，轎子總是倒擡的，因此有詩云：「妾自倒行郎自看，省郎一步一回頭。」這詩固然做得風趣，可是倒抬轎子却沒有見過，也許偶然有人怕着看轎夫的「下山勢」，特地叫他倒擡，恰巧給那位詩人瞧見了，就派定是蘇州風俗了。

農人的擡山轎，當然是一種副業，只有莫干山的轎夫，作爲一年的經常收入。他們都是山下的農人，到了夏令，就到山上來擡轎，雖是山不甚高，我們曾經一口氣上山，並不怎樣吃力，遊客儘可以安步當車。並且築成很平的山路，並不崎嶇難行。而山路的盤旋曲折，也是很合科學原理的。每走一程，便轉一個彎，使人們得到一次休息。但是上莫干山的多數是有錢的人，既然準備化了一筆錢到山上来避暑，何必吝惜區區轎錢。所以往往眷屬人等，各自坐轎上山，到了秋涼，也是坐轎下山，這便使農人們得到一宗可以列入預算的收入了。

儘管講人道主義，認爲「人擡人」是不合理的，但是爲了省力起見，遊山不能不仰仗於山轎。就是將來設備進步，上山下山用架空電車，可是那山轎決不會廢掉的，除非用政治力量來取締。因爲山是多面的，架空電車，只能用於起迄之間的往來，中間曲曲折折的名勝古蹟，有非腳力所能勝的，坐了山轎，就省力得多了。

晉書：「王弘問陶潛所乘，答曰，素有脚疾，向乘籃輿，亦足自反。乃令一門生二兒共界之。至

州而言，美賞適，不覺有美於華軒也。」籃輿就是竹製的山轎。我在紹興的蘭亭看見一種代步，是一個竹製的筐子，人坐在裏面，由着兩人用一根竹竿扛着，好像城市裏送禮所用的「扛箱」，這才是真真正地道地的籃輿。這種籃輿只宜於平地，而不宜山行。可是也有一種好處，一個筐子裏，可以坐兩個人，或者放着飲食，況且山陰道上素稱應接不暇的，坐在筐子裏，且飲且看，真是別有風味。

我的足跡走得不廣，不能把中國各地的山轎都寫出來，要是利用攝影術，一一攝取印在一起，形形色色，足以蔚成天下之奇觀。

我每逢坐山轎，總是留心轎夫的脚步，看到他們在礪華崎峯的山路上走去，一步寬，一步緊，一回高，一回低，真有功夫。但是也最擔心。我們徒步而行，倘且有失足之虞，要攀住石角樹枝，謹慎小心。他們肩上擡了一百多磅重的人，又是要前後照顧，何等艱巨，不像城市裏的轎夫，「脚下高低」，「左右兩靠」，時時提示着，他們簡直一往直前，絕不停留的。我曾經和轎夫談過：「你們有什麼能耐，不至躓跌呢？」他們的回答，神秘之至，說：「這是山神的保佑，所以從來沒有抬轎失足的。」可是我覺得擡山轎所賺來的錢，真是「汗血錢」，是性命換來的錢。

我的朋友告訴我一件事，他在避難山中的時候，忽然夫人患病了，這山中又沒有山轎，爲了某種關係，急切要出山，沒有辦法，就向鄰居借了一個竹椅，穿了兩根竹竿，由他和大兒擡着走，走得氣喘汗流，好不容易到了山下人家，兩人都覺得兩腿麻木，舉步艱難，足足過了六七天才復原狀，因此感到那些轎夫，神力不可及了。我們到內地去，常見拉人力車的「老槍」走起路來一聳一聳的，多數是轎夫改業，我也曾經問過他們：「拉車比擡轎省力一點罷？」他們竟說：「倒不及抬轎爽快。」真是出乎意料之外。

史記項羽本紀：「每吳中有大繇役，項梁常爲主辦，陰以兵法部勒賓客及子弟，以是知其能。」蘇州有所謂「轎盤頭」，名義上，不過是轎夫的領袖，實際上，却有「主辦」的格局，凡是嫁女送妝，或是出殯，要許多執事，都得由轎盤頭去招集，他雖然不是用什麼兵法去部勒，可是也能指揮號召，這轎盤頭是「世襲罔替」的，算是他的世業。不知道別的地方有沒有這種制度，也許蘇州的還是項梁的遺風呢。

話 南 荒 曉 謨

近今出國叫「放洋」，單這名目，就很「偉大」。何況去的又是黃金之國，藝術之邦。我們的祖先出國叫「過番」，過番是很淒慘的，而去的又是炎荒之地，蠻貊之區。

「豬猡」是上海的「埠罵」，一提，大家都懂。

當你穿過馬路中心，開電車的往往會喝一聲「豬猡！」大概罵你其蠢如豬，兼寓「老子看不起你」的意思。倘你心有不甘，瞪他一眼，則一口濃痰，迎面飛來，你欲回罵，他已丁、丁、丁、開着車子走了。

南方有「豬仔」，雖同以人擬豬，却不屬於「屬類」，而近於「其情可憫」。

豬仔是賣身者的專稱，不論自賣，被賣，逼賣，誘賣，一經買賣，便成豬仔。

以下是關於豬仔，過番，過番以後種種的什碎：

歐人移植海外，有政府作後盾，腳站泥土，武力隨之。中國人過番，精神形式都兩樣：沒有政府作後盾，沒有預定策略，也沒有所謂個人壯志。只被迫以個人生命作爲冒險的資本，天那麼高，海那麼闊，敢望生還？淒惶是有的！

一切由人販子安排，豬仔一批一批裝上帆船，向南飄去。套句時髦話，中國人初到南洋，是以豬仔的姿態在國際舞台上出現的。

福建的廈門，廣東的汕頭，是豬仔出口的兩大口岸。以方言分類，則潮州人、客人、廈南人佔豬仔大宗。潮州在地理上屬廣東，方言反近於福建。客人則福建廣東都有。

豬仔的來源大抵如此：

人販子帶了錢在各賭場穿來穿去。你賭運奇壞，輸得精光，正在面紅耳赤，背冒冷汗，忽然有人拍你的肩膀，問你要不要翻本，他願意借錢給你，看樣子幾乎完全是善意的。「輸錢不翻，性命交關。」機會來得太好了，你那會拒絕！然而越賭越輸，結果錢還不出，只好讓這位熱心朋友押着走。人販子有幫，虎虎然，用了他們的錢，他們自有方法使你不得不跟着走。

老娘躺在床上哼，阿大阿二鬧着要喝白米粥，阿大娘臉色黃黃，望着冷灶嘆氣。上下三代，除了餓死沒有第二條路。阿大爺，狠了一狠，去和人販子商量。只要身體好，買賣準成。拏了幾個賣身錢，留給願意活的人活下去，阿大爺便跟着人販子走。

大麻子一拳打死了小癩痢，地保四處尋他吃官司。趙秀才說阿發叔的祖父借過他一筆錢，本利至今未清，阿發叔茫然。其實是趙秀才看中了阿發叔那塊地，硬借一個題目，據爲已有。大麻子，阿發叔，走頭無路，也只好過番。因爲其他原因過番的當然也有，一一細述，似可不必。總之，活得下去的，必不過番。

全部行裝，有一只竹籃，一條浴布，一頂竹笠。能够隨身帶一只磁碗的，算是闊佬。

船在浪上衝刺，人在船裏發悶。悶死，病死，莫名其妙的死，死剩的總算到了南洋。
太陽直逼腦門，脚下砂粒，閃閃發光。馬來人腰插「巴浪刀」，蕩來蕩去，嘴裏儘嚷着：阿郎支那，阿郎支那！（中國人）

經過施疫，這赤膊的一羣，排成一字長蛇陣，由人販子押着走，走向芒山（作廠），交給他們的主顧。

按頭計值，他們的賣身期限大約三至五年。身價全部由人販子如數收訖，他們便成爲山主的所有物，叫做「新客」。

百年來歐人統治南洋，而實際開闢者則爲新客，但沒有人知道，因爲他們無名。——高高的洋樓，寬寬的馬路，世紀的文明，使人忘記深深埋在黃土中的哀怨！

山主向政府領了一塊衍育着毒蛇猛獸的「處女地」，先研取粗壯木材，後用火燒。經過若干「冷却」時日，在這一片沃土上開始種植甘蜜，胡椒。

南洋天氣燠熱，不喝熱騰騰的咖啡，也要汗流浹背。新客初到，大都不服水土，而到處又是瘴氣厲疫，暴雨熱風，身體不十分結實，支持不住的，多半死去。

「沖涼」是克服這種熱帶病的唯一良劑。用冷水從頂直澆，一面澆，一面用力渾身磨擦。由胸向腹，兩掌下削。叭叭作聲，愈重愈好。來自大埔梅縣等處的客人，兼用三尺長二寸圓徑的木棒，在背上杆來杆去，樣子既吃力又爽快。

每次沖涼約需十分鐘。新客不分晝夜，按時舉行。即午前四時一次，中午一次，下午五時一次，晚上八時及午夜又各一次。居留期間較久，稱「老客」，可免去午夜一次。

沖涼對於新客最有利，而新客對於沖涼則希圖能免則免。尤其午夜午前兩次。日間天氣熱，則昏昏欲睡，晚間天氣稍涼，則呼呼甜睡。管工按時叫喚，有賴着不肯起來的，皮鞭便很活潑的在你身上掠過。這是山主愛惜自己的財產，并不是爲了新客自身的康健。

殺頭有人反對，說牠殘酷可怕。皮鞭的優越地位却一向爲人們所默許。古今中外，用之如儀。人對畜牲需要皮鞭，主子對奴才，也需要皮鞭，世界雖在不斷中改革演進，而皮鞭的使用，巍然獨存。實際上文明人始終就沒有離開過皮鞭，文明人的皮鞭和這裏的皮鞭倘有不同處，那就是：文明人的皮鞭是乾的，上面也許還有小釘釘。這裏的皮鞭沒有小釘釘，用時先在水裏泡過，濕漉漉，抽起來，連皮帶肉拉開。

新客的生活直是皮鞭生活，不按時沖涼抽皮鞭，工作不力抽皮鞭，打瞌睡抽皮鞭，犯忌諱抽皮鞭！（例如：罵人祖先，直呼老虎爲老虎之類）。皮鞭！皮鞭！舊創未復，又加新創，創傷重重，受不了的或死或逃。真能逃掉的很少，給捉回來，仍是一頓皮鞭。這是初犯，重犯則活埋。

活埋在中國是古已有之，郭巨埋掉自己的兒子，博得千古孝名，如何埋法，今無可考，且不談牠。有些記載說到活埋是這樣的：掘一個深坑，人筆直豎在坑裏，週圍填滿泥土，頭露在外面，讓他慢慢死去。確否也不可知。此地活埋，手續簡便，擇一軟泥深處，把「犯人」倒插進去，腳在上面，五分鐘便縹縹渺渺，魂歸樂土。痛快得多。而與中國所傳古法，恰好相反。

冲過涼，喝過粥，在天色迷濛中，割甘蜜葉工人即分頭出發。割葉刀和中國老式剃刀一樣，只是特別大，有巴掌那麼寬。極鋒利。是他們的工具，也是防身的利器。斜刺裏衝出一頭猛獸；密叢中穿出一支毒蛇，隨時隨地都有可能。最利害的還是毒蛇，防不勝防。這裏所謂毒蛇，不是電影上出現的巨蟒。是一種叫做「雨傘柄」的小蛇，說小不小，常常把身體盤在密枝上，向人突擊。另一種是「破簣甲」，渾身漆黑，躲在地洞中的「烏噦」也很利害。咬一口，痛澈心肺，不卽敷藥，毒佈全身，便難救治。藥是青草藥，有奇效。

巨蟒最巨的有馬桶那麼粗，時來吞噬家禽家畜。用扒草釘巴，便可把牠捉住。蟒膽可治咯血，肉可煮食，據云味甚鮮美，非雞肉所及。蟒皮當時未想出用處，均棄去。今則都市女人的鞋子，手提包，也有用蟒皮做的了，蛇與女人，信乎有緣。

新客做滿期限，人是可以自由了，但自由是要金錢來培養的，而這些工人，向無收入，一身之外無長物，有了自由也走不得。只好做下去。做下去每月可以拏到很微薄的工錢，唯一願望是積幾個錢，另謀營生，或遷返唐山（中國），以終餘年。願望雖不奢，能如願以償的却很少很少。賭錢，抽鴉片，總把到手的工錢弄光，甚至還要負債。

山主對於自由工人很肯講交情（？），往往預支工錢給他們，讓他們先消耗在煙賭上。一年一年做下去，成爲賭鬼兼烟精，永無出頭之日。漸漸地願望也消失了，自立的信心更談不到。落得面目枯黑，永爲他鄉窮鬼。

煙賭之外，還有女人。也是山主買來的，專向工人們勾搭。你不賭錢不抽煙却不一定能堅決拒絕一個女人。天氣那麼熱，情感又那麼亢進。你拏到了工錢，這女人便來找你。軟綿綿暖烘烘，一屁股坐在你大腿上，說要幾個零用錢買點什麼，而你手中所有的恰好又是錢，怎能不飄飄然送過去。

她拏到了錢，如數繳還山主，這是她的工作，和其他工人一樣，以身服役。倘敢暗中揩油，也加鞭撻。是即詩人所謂悲哀的女性，或女性的悲哀。

年終山主例給工人壓歲錢，也是用這方法掏回來的。

在魔劫重重之下，能自超拔的也有。積些錢，就地做點小營生，由小而大，祖宗有靈，或竟成巨富，而衣錦還鄉。歸來鄉音未改，面目已非，旁人但見他春風得意，又羨又妒。昔年一把辛酸淚，誰

理會得？

· 錫鑛時代，豬仔工人逐漸減少，過番已成爲大丈夫發財捷徑，來者日多。此時有洋船往來，水客帶領，一張船票四只洋，連吃在內。有一時期，洋船公司搶生意，只售兩元。

金色的稻子，碧綠的菜圃，已不足使青年留戀了。讀書學劍兩無成的斯文人，亦跟着樸被南進。

「海水迢迢，父母真棄，老婆未討，此恨難消。」
青年人年紀大了，父母不給討媳婦，便負氣過番，雖近趣話，而過番確已成爲青年人求發展的正路了。

樹膠業興，爲南洋之黃金時代，豬仔幾已絕跡。隨時代進展而來的，均懷抱黃金夢的「淘金客」。客雖淘金，而野心並不很大，但求三年兩載，能賺一筆錢，回鄉買幾畝肥田，做個小康之家。闊氣點，蓋一座「四點金」大廈，便足以誇耀鄉里了。

南洋雖黃金滿地，真能發大財的，究不多見。瀕海漁人，碼頭苦力，做一天吃一天，有餘錢，非嫖賭即抽煙。一年到頭，做騎樓下寓客。有時興來，拉起胡琴，唱一段：

「杏……花……蝴蝶……夢，還，鄉……」也够「蒼涼絕代」。

做小買賣的，大都是天主教徒。教徒給嗎打（警察）抓了去，神甫一出頭，馬上釋放。有這點好處，大家都吃教。

後來神甫也管不了教堂以外的事了，閒來只挨家打聽誰家的鷄蛋新鮮，那家的菓甜大。於是趁禮拜的便日見式微。

三合會，劉關張，各種秘密結社代替了聖父，聖子，聖靈，一言不合，大打一頓，陣容之盛，嗎

打且聞風遠避，恐爲殃及。打過算數，倘有死傷，各自料理，從不報官喚痛。

暹羅秘密會社有十八幫之多，統稱「紅字」。集團對打之時，如有大批軍警來捉，走散的是灰孫子。捉去之後，各帮帮首，用大竹籬裝滿鈔票，扛上公堂。打架不外罰錢，按名繳過罰錢，不服貼，出來再打。人給捉去越多越有面子。因捉去的人多，罰錢也多，正可以表示本幫聲勢之盛，人力財力均足。

稍有「身家」的，形式上不打架，精神上却永遠打個不休。

「俱樂部」便是精神戰的陣地。甲俱樂部贊成的，乙俱樂部必反對。丙派開了一家銀行，丁派便積極想方法要把牠擠倒。

賭氣結果有好有壞，屬於各帮各派各自支配下的慈善事業及學校捐款，每因「肉讓人吃，骨不讓人人啃」的關係，有意外收穫。大家有份的事，不是大家不理，便是大家都來理。往往理得不堪再理，大家丟手，互相指摘。

例如總商會，帮派之中又分出個人身家之輕重，身家者錢也。開會時有吸旱煙筒者，有擦鼻煙者，有細細品茗者，各自悠然，「坐辦」一面亮嗓子，一面讀議程，如唱獨腳戲。

某次開會，有一身家欠重者發言，言畢，某「阿爺」伸欠而起，徐徐答曰：「你說的對都對，可惜輪不到你說。」倘發言者身家厚重，則大家肅然，無有異議。

俱樂部中賭錢，下注也以身家爲準，倘身家百萬者下注一百元，身家五十萬者，決不敢也下一百元，否則便是放肆，沒有規矩，回頭給你苦頭吃。

樹膠，錫之外，椰子也是主要產物之一，荷屬羣島尚有糖，金鷄納霜，木棉，咖啡，燕窩。總

甸，安南，暹羅，則以米爲大宗。

第一次歐戰，膠價升至兩元一磅。有斫去椰樹，改植橡樹者。歐戰終，不久膠價暴跌，僅三角一磅，竟不足以付割工。膠園多廢置。而椰子去路反暢，斫椰樹者至是大悔。聽得和尚生意好，趕着去剃頭，宜乎來不及。

橡樹七年可割膠，椰樹須十年以上始結子。

燕窩有野燕屋燕之別。野燕探自山谷，多毛，色不甚白，雜血絲。屋燕色白，毛甚少，無血絲，略煮即化，前者較後者爲佳。

因念孤魂無依，七月盂蘭節，除少數教徒外，家家設祭，處處演戲，禮極豐盛，謂之「赦孤」。城市中則街坊聯合舉行，祭品大至全牛全羊，小至一針一線，應有盡有。紛列道左，途爲之塞。又蓋木棚，另置祭品，祭畢聽由窮苦之活鬼，登棚奪取，謂之「搶孤」。

戲演一台或數台，演一日或數日。所演均「潮州白字戲」。也偶有演福建「九角戲」者。所謂「九角」，即指唱戲連吹打的，共九人。此猶大班，小班僅七人。出演時台上例必懸一橫幅，曰：「御前清音」。表示皇帝爺也會看過，其妙可知。

偏僻處，釀資演戲，及致祭，一如城市。

致祭較遲處，且聞鬼哭，據云：索食而來，其聲必哀，倘來索命，則其聲甚厲。這自然是鬼話。

每三年有賽神會，神大抵豐衣足食，不比鬼那麼慘，所以要闢一下。各幫各派均積極參加，緋衣駿馬，鬥勝爭奇，儀仗之盛，綿延數里。行列到處，交通斷絕，至二三小時。後以糜費太甚，民國成立，有倡打倒迷信者，遂廢止。一年一度的孟蘭會，則盛況如前。先是鬼不如神，今則神不如鬼，陰

間似乎也起了革命。

華僑學校，幾全屬高小，間有附設師範者，寓就地取材之意，中學只有二個。星洲華僑中學，當年曾一度爲陳胡二公爭雄之具，弄得學生星散，校務停頓，而陳胡二公，則各認勝利屬於自己，十分滿意。

各校教員，多由國內聘去，泰半湘蜀籍，門戶之見甚深。小埠頭，華僑視教員如諸葛亮，凡有疑難，請教「先生」，家有佳肴，分餉先生。可惜先生未必個個諸葛亮，甚至「斯文掃地」留下一些「遺憾」。

教授十之八九用國語，因華僑語言複雜，不得不如此，并聊示提倡國語之意。
僑生歸國升學，有笑其國語不純者，此固由於僑生日常生活，各以其方言爲主，或用馬來語，而最大原因，還是應聘而來的先生們，自己的國語，就沒有先學好。

湖南先生教的是「壞透了」的湖南國語，四川先生教的是「擺龍門陣」的國語。江浙先生又有江浙先生的「拉塊來的」，「哼格老官」。教出來的學生，自必另成一種「什錦」國語——自然還帶點馬來腔。笑是該笑的，真能操純粹國語者竟不甚多。

華僑入馬來籍，有爲女人，有爲殺人。爲女人入籍，馬來人大都看你不起，爲殺人入籍，他們認你是好漢，敬禮有加——華僑犯命案，一入馬來籍，當局便不追究。

本篇至此「暫完」，所謂「暫完」，以後也許續寫。

三 峽 道 上

金人

一・漫談山水

生長在江南平陽之地的人，到清明時節，喜歡去遊山，到重九則又要登高，對「山」真是十分美慕，讚美，這因為江南地方少山，尤少高山。如果生長在千山萬山中間的人，則對「山」，覺得是大自然的故意和人類爲難，並且是無法克服的障礙。出門沒有一步平路走着，趕一個很近的市集，也要翻過幾個山頭，你討厭不討厭。愚公移山，可惜終究是神話，否則人類就會把大自然大大的改變一下哩。

說到「水」，也是如此，江南地方的水；因為無高山深谷，也就沒有激流怒湍，江河一到下流頭，都是緩緩的流着，所謂波平浪靜，所以文人學士，就有「月夜泛舟，夕陽歸棹」的雅興，儘可以在河上或湖上「逍遙容與」，總稱是「遊山玩水」，對山水不勝愛好之至，有些高人，結廬於水濱，有些隱士，遁入名山，這是有學問有作爲的人，不得志於人間，就向自然的山「水」親近了。

我說以上的話，並非反對地面上有山水，試想地球的表面，只是一片平原，絕無邱壑江河之美，那真太乏趣了。我住了四年四川——那也勉強可說是「山居生活」。便感覺到居平地者，每思山林，居山林者，却欣美平地。而我自己替自己下的結論，便是：「山和水，的確祇好遊遊而已；人類是合在平原繁榮滋長的動物，所以還是以居平原爲相宜。」

二・西陵峽

我在沒有到蜀中以前，看見中國的山水畫，往往有在水邊忽然畫着矗立的山，山脚下就有扁舟一葉，總以爲那是文人畫士的理想，實際不會有這樣的情景的。但是在入蜀的三峽裏經過，就知道這是真實的情景，我以前的觀念，只是我的閱歷不深。

山不高而不秀，或水不深亦不急，那祇是山水已經行到大平原的無力狀態。如果有氣魄的山水，我們對他生出的觀念，說得雅緻一點是「奇」，說得掃興一點，只是「蠻山惡水」，才能名附其實。

由長江西上，過宜昌約十里，便可算是入峽，就馬上會使你起「蠻山惡水」之感。山，陰森森的在江的兩邊矗立着，水，狹而急，船在水的漩渦裏搖擺不定，使你憂慮所乘的船有傾覆的危險。江，在幾丈遠的前面就沒有去路，船是向着山的削壁駛去，駛到那裏，慢一點轉彎，就撞在削壁上，快一點撥舵，則又有傾覆的危險，到了這時，就覺得山水是和人爲難，而人是在和山水奮鬥了。

由長江西上，過宜昌四哩，就入西陵峽，過此溯江西行，就沒有一個城市不在山上的了。入峽之後，要經過約一百零七哩，直到過瞿塘峽的奉節（即夔府），才出峽。因爲長江至此，夾在巴山山脈之間，祇像一條把山脈硬劈開來的山溝。江流既狹，水行自急。江的尤狹處叫「峽」。江的尤淺處，叫「灘」，你坐在萬丈高山下的船上，向兩邊的山望上去，更顯得山的高，簡直是無理由的一山一山的堆上去，正如評話家常用來形容山的老套語「山套山，山疊山，山上加山」的話。有些山高到無名的高，只是兇惡和野蠻。看牠的形勢，一峯上又起一峯，好像爭先的向青空中矯健地伸拔，那最後最

高的尖頂，微歪着頭，好像還在用力向天空升上去，又像是對四下比牠低的羣峯昂首驕傲的神態。使我發生一種幻想：「如果我一個人獨立在那峯頂時……」

還有在西陵峽過去一點的地方，看到一座山，快到山頂處，都是斷崖絕壁，被一陣陣土赭色的雲氣包圍住了，現出許多石框門的樣子，我此時的感覺，好像疑心雲門的那邊，另有一個世界在着，那邊或即是天堂，或即是地獄。

——這便是崑崙山脈延長到四川的巴山山脈在長江邊的情狀。

以後一連兩天在這被山之牆包圍的中間行着。船上的人們，終日對着江山，大部份已討厭而不大看牠了。幸而我還算得是一個酷愛山水的雅人，所以還懷着又驚又喜的性情，不時靠在船側，凝望着這一幅幅展開來的「峯迴江轉」的自然圖畫。

三・衝「新灘」

西陵峽再過去，就是新灘。在將近新灘而還沒有看見新灘前，就聽見一片有如萬馬奔騰之聲。船上的人說：「前面就是新灘了，這裏的水是頂急的！」船上的人來去匆匆的忙着，大班親自下來觀察了機器，到新灘前，祇見約二十丈的一段，水由上而下，只是「翻」和「滾」。靠南有一個小市集，沿江邊立着好多人，有一個用傳聲筒向我們的輪船竭力叫喊着，意思是：「衝不過去的，我們來替你拉！」原來凡是機器力不够的輪船，一面開，一面還須雇他們拉，才得過去。那時，拉一趟，要三百多塊錢，現在恐怕要幾千塊錢一趟了。木船呢，我們看見木船上的人全部登岸，船裏所有的東西，都搬掉了。因為他們預備木船在拉的時候，會全部翻身的。

我們搭的輪船，是英國的萬流號，機器很好，力量也够，所以大班不理岸上人的叫喊，打鈴幾聲，就開足了全部馬力向前衝，此時，船上的人大家都懷着緊張的心，只聽見馬達和浪聲，船包在兩旁飛起來的水花裏。開足了全部馬達，船還像不動的樣子。在中間最急的一段，船好一回停住不前，船上的人，固然心裏很着急，岸上的一羣人，也在聚精會神的看着：「看你這個輪船過得去否？」這時，領江把汽笛拉得不斷的嗚嗚的叫，是在用以鼓勵這輪船的開機人，叫他：「放心，開足，向前進！」因為此時若然一退，便什麼都完啦！大約經過二十分鐘之久，才開過這二十丈的險灘。輪船上的人纔鬆了一口氣，機器的喘息也慢了，機器間裏的工人起來揩着額上的汗，大班和領江，開始吸煙和談笑，並且用藐視的眼光看着江岸上的人羣。船緩緩的向前行了。

四・巫山十二峯

乘便先談一些「秭歸」。

我們的船經過「秭歸」的時候，我就要留心看那「秭歸」是怎樣的，因為凡讀過「古文觀止」的，總曉得諸葛亮出師表上的「秭歸蹉跌」一句，劉備在那裏給東吳的孺子陸遜吃了大敗仗，即所謂「火燒連營七百里」是也。但看「秭歸」時，只是在江的南岸邊高大山麓的一個小鎮，此外就沒有什麼。大概這裏當時是蜀軍的大本營所在，是劉備的司令部。我看到那樣重重疊疊的高山，虧蜀軍從這條路由川中出來，行軍在萬山之間，跋涉千里，是如何艱苦？

長江到巫山一段時，這條巴山山脈，到了這裏，也可叫作巫山山脈，大概巫山是這條山脈主峯的所在了。江面更狹，轉灣更多，行不到幾丈路，前面就是「山窮水盡疑無路」的情狀；峯迴路轉，又

見了一段江，江流折處，又見了一個峯，就是這樣不斷的迴來轉去的峯，隨着峯而彎來曲去的江。在這種情景裏，你就會癡癡的發生疑問：「怎麼這樣的山間偏偏會有江？長江長江，怎麼在這裏會變成這樣的情狀，會變成被山峯折來折去的一段段的江？自然的力量真偉大，又真奇怪啊！」

風景之類，被一個文人描寫，或被一個攝影師上了鏡頭，就會變成美麗的故事或畫面。巫山也是這樣，被宋玉的神女賦上寫了：「朝朝暮暮，阳台之下。」於是後世便造出不少故事，經過不少文人的歌詠。於是這裏的風景，便更令人神往了。而巫山十二峯，攝到照片上的，看起來似乎也很美麗。神女廟在巫山縣東巫溪之側，阳台在縣西北阳台山上，我們在船裏一經而過，都是看不到的。所能看到的，便是十二峯。這十二峯，原是巴山山脈的高峯，形如巫字，故名。巫峽，由巫山約束而成。十二峯屏列江濱，成爲三十七公里的長峽。因爲山高江狹，就非正午夜半，便不見日月，祇覺得陰森森的。實際上，我們也數不清江上的青峯到底是幾個，祇覺得隨着江流的轉灣，一峯過去，一峯又來。那峯，都是挺秀而矯健的，尤共是舟子指給我們看的美人峯，尖尖楚楚，真的「獨與衆峯異」，如果要我稍加描摹，便似一個美人身側着粉頸而支腰獨立的神情，所謂支腰者，便是山腰間微微有些彎曲，如果是直挺挺立着，那就沒有什麼可觀的情致，也不能有這「美人峯」的名號了。

我起初在沒有看到巫山十二峯之前，原懷着許多幻想，想看那玲瓏的山，山的半腰纏繞着雲，雲中峯上，有紅色山門的神女廟。看到以後，大半是並不失望。因爲那天是陰天，灰白的雲，也在峯腰繞着。此外，則如以上所述。神女廟和阳台，既然不在江濱的峯上，自然看不到了。

五・出峽

等到經過瞿塘峽時，便快要出峽了。瞿塘峽一稱風箱峽，在奉節縣（夔府）東十三里。是由外面入川的最後一個峽，峽道長九公里。我入川的時候，是冬季減水時節，所以峽口的大小灤瀨堆，都露出在水面，大灤瀨堆，原只是在江中央的一塊大石頭，小灤瀨堆則是一塊小石頭。牠們所以得名，並不是由於風景，因為實際上只是兩塊江中的石頭，有什麼風景可言呢？誰知道瞿塘峽和灤瀨堆，不外是由於牠的險，兩邊削壁的巖角突出，江中間則還有石堆。水稍為漲一點時，巖角和石堆都沒下去，峽口的水流很急，舟行到此，又要避兩旁的巖石角，又要避中間的石堆，當然是險惡萬分了。所以有謠云：「灤瀨大如象，瞿塘不可上；灤瀨大如馬，瞿塘不可下。」這就是行船人的害怕這瞿塘峽，而也是這峽出名的原因啊。

我聽見說魚腹浦來了，拚命留心江邊的亂石堆，可是終於沒有見到什麼。白帝城是在一個並不高的荒涼的小山上，那山便是白帝山，並沒有見到城牆的遺跡。山頂有些稀疏的樹木，樹木裏有一所不大的白牆的廟宇，那便是先主廟和武侯祠。看那白牆，也有些剝落，像年久失修的山中枯廟樣子，

杜甫賦先主廟的「翠華想像空山外，玉殿虛無野祠中」二句，真可以移作這冷落衰頹的白帝城寫照了。白帝山只在奉節縣城東半里之地，所以一過白帝山，便見奉節。奉節清代名夔府，船上的人，大家仍呼爲夔府，又叫夔關。出夔關時，江流湍急，江的南面有削壁，上面刻有孫元良題詩二句云：「夔關天下雄，機艦輕輕過。」想見武人不可一世之氣概，然而一方面也可以表示現代科學的力量確實戰勝了自然了。

一過奉節，兩邊的山，便比較平一些。沒有三峽裏的可怕。然而將近重慶時，江面雖闊，兩岸却又有蠻高的山了。

六 山城與筏竿

輪船到了重慶，是停在彈子石，所謂彈子石者，是在江中的一長條露出水面的石頭，江流相當急。再乘小划子駁到岸邊。我們在輪船裏時候，就仰着看見城市在山頭。江邊高處的房子，都用木頭撐起，好像鳥窠一樣。江邊低處沙灘上，有臨時市場，用竹頭搭的房子，據說到春夏時水一漲，這江邊市場就沒有了。

重慶夾在嘉陵江和長江之間，牠的山嘴伸出去，像個半島。嘉陵江的東北岸是江北縣城，和重慶市相對。長江之南是南岸，也和重慶市相對。嘉陵江在這半島的尖頭，灌入長江，與長江會合之處，可以分明辨得出水流的顏色，從嘉陵江來的一邊是碧清的，長江却是黃濁的。這原因是，兩道江的水流都非常急，所以衝到一起時，在急流相會之處，大家挺住，彼此保持着一種力量，一時合不攏來，所以變成呈現出清濁相合處的一條線縫，真是奇觀。

看到那削壁式的街坡，初到的人，自然是坐江邊的小轎上去。我們坐着小轎，那種上去時的前高後低的形勢，覺得很可怕，萬一兩個轎夫中有一個失腳踏錯了，便不是要骨碌碌的滾下坡去麼？這種轎子還好，普通上高山，走遠路，都是乘筏竿。筏竿只是兩根竹頭，中間懸着竹籃子式的座位，坐下去後，兩隻腳踏住下面懸着的一根短竹，兩隻手把持着左右的竹竿，不會坐過的人，叫你坐上去，起初不免躊躇一下：「能坐麼？不會跌麼？」後來，我有一個朋友，從南岸高山上下來，他不知不覺間在筏竿上睡着了，身子向前一衝，手一鬆，人幾乎滾到山谷裏去。但坐慣了，倒覺得乘筏竿，反而是件舒服的事，因為牠四周沒有遮蓋，人又是靠睡在上邊的，比下江的轎子舒暢得多了。實際上筏竿

三 峽 道 上

三一

這種製法，也是因四川是山地的原故，筏竿製造簡單，就分量輕，可以行遠路，筏竿是川中沒有公路和水道之地的唯一交通工具，往往有連坐到七八天的。要連坐如此的長途，人如不靠睡在上面，不要說抬的人，就是坐的人也吃不消啊。

上海和北京

施 磐

昨天有一位朋友問我北京好還是上海好。這個問題倒很難回答。上海和北京不同，好壞無從說起。若說喜歡或不喜歡，也許容易回答些。不過在我，這兩個地方倒還都喜歡。我是在北京長大的，最近才來到上海，覺得這地方和北京太不一樣了。也許就因為這些差異而覺得新奇罷。對了，新奇。外鄉人到上海，少見多怪是免不了的。在北方的朋友常好探聽上海的情形，總以為這是個神秘的地方。我想大概是由於一些到上海玩過幾個月，回到北京發表什麼「旅行記」之類的人們的影響。結果使很多人覺得上海的賣淫機關花樣真多。好像提起上海就要聯想到女人似的。其實娼妓及類似娼妓的可憐蟲幾乎在各大城鎮都有，不管怎樣巧立名目，異途同歸，出賣肉體都是一樣。我來上海之前已是這種看法，所以來了之後，也不想嘗試。所以對有些朋友的垂詢，實在無以奉告。

我對此間上海社會從未曾接觸過。日常所見所經都是些瑣屑的事情。正像有些人只讀筆記不讀正史一樣，只能寫點叫「小品文」的東西。我對上海也是如此，所知都是些零零碎碎。例如上海雞比鴨子貴，鴨子不如北京填鴨肥之類。

上海的人多，所以路上總是熙熙攘攘，而以星期六星期日為尤甚。人們都來去匆匆。顯得非常緊張。剛才我在一家咖啡館裏便看見兩個人，進門就吃，吃完就走。平時坐電車或公共汽車，人總是要擠。即使車裏乘客很少，等車的人也要擁在車門口。售票員必要高聲喊喝「快一點」。人們好像都要

去搶一件東西。去晚了，便要撲空。路上行人除去少數太太小姐外，很少有看櫥窗裏陳列的貨品的人。大家都在趕，趕，可是趕些什麼呢？

人是那麼多，生活又是那樣忙。在上海活着真有點不容易。在北京過慣了悠閑歲月的人到了這裏，也非跟着忙起來不可。什麼都得快，無事也得忙。正像一位主婦在打雞蛋，忽然掉進一個小蟲子，於是那可憐的小東西便被攬得天昏地暗。從前總不懂什麼叫「生存競爭」，來上海之後，雖然對這四個字的涵義還沒有大澈大悟，但也稍微悟到一點。還是以坐電車為例吧。你站在站台上足足有半點鐘，車子來了，可是牠在你眼前溜過，又去遠了。原來車上人多，門不能再開，請等下一班。您想想吧，一樣想坐電車，便有的被拉走，有的被留在後面。有時明明車上人不多，門也要不開。在這種時候，敲門是沒用的。頂好自認無福乘這一輛車，頂好再等。不過若是門開了，慢騰騰仍是不行，因為那樣，便又會被扔到後面，一個，兩個，十個，八個，人們都上去了，偏巧命運和你開玩笑，車門在你的鼻子尖上擦過，「噠噠！」車走了。這當然不能說是「生存競爭」，但「競爭」多少總有點。要快，要搶上風，便有便宜佔。

不快也不行啊，有些人便時時督促你，鼓勵你。對不起，我還是得說電車售票員，我的幼稚的看法總以為上海人之所以忙，多半是他們的功績。車還沒停，他們便叱曰：「快點！快點！」既停之後，還要幫助客人下車，不惜全力以赴。乘客上車，他們又復叱曰：「快點！快點！」手腳不太靈活的人，售票先生便要淘汰之，使他落伍。每天要受這種鞭策，自然要快起來，有時為討好售票員起見，不得不把背後所有的人全都擋住，好使自己第一個上車，顯得識趣。

當然該快的不止是坐電車，別的方面也要快起來，才會合拍。事事都快，便有點忙，人人都忙，

便有點亂。在北京不是這樣。隨便什麼事都可使一羣人聚起來靜靜地欣賞。誰都不大着急。所以路上有車撞人或人撞車，或兩車互撞等意外發生時，總有許多人圍上去看。從前羊肉舖每天下午總在店門口殺羊，過路人便要站住腳看。從羊被牽來一直看到羊被劈成兩片掛到架子上為止。朋友們在路遇着，可以談上半天。在上海就不行，路上遇見朋友，趕緊就得說「再會」。爲了免去脫手套費時間，有時連握手都不必需。有人以「好友」與「路人」對稱，我覺得在上海，路上遇見的朋友正好稱曰「路人」。話說遠了，還是「快」說回來罷。「上海話」也就够快的。每個字好像都沒等說清，底下的字便跟着出來了，而且有的字得省就省。一個字能代表的概念，絕不肯用兩個字。這還不算，爲了使對方完全聽見，免得重複虛耗時間起見，聲調大多打得很高。而以小菜場老闆與娘姨之會話爲最。我家二房東太太便能唱高調。左隣老爺夜遊回來，叫人開門的嗓音比他的擂門聲還要響澈雲霄。進門之後與太太敍家常猶如打架，說話又急又快。大概想把半世作人的牢騷用幾句話說完就睡覺。明天起來好再去忙。

上海人太忙了，有些虛禮大概就不怎樣講究。剛才說到的路上碰見就說再見，便是好例。在此間馬路上走，不用說碰了別人一下不要緊，即使把前面的人搬開，自己走過去，也用不着道歉。所以下電車（對不起，又是電車）絲毫不必顧及婦人小孩。你可以用兩肘左衝右突，不然擠在人羣中間，用別人的力量把自己架上車去亦無不可。事後不必道歉或道謝。在北京又不然了，電車也是要擠的，但是擠的最凶的人往往嘴裏最客氣。連說幾句「勞駕」便已騰身而上。最後邊的人雖極力推前邊的，但是仍要給最誠摯的勸告：「您請往裏，請往裏。」

最講禮貌的莫如北京的鋪子，那些店員真是一團和氣。大字號是敬煙敬茶，小字號也要趕先趕。

後。若主顧要買的東西沒有，不惜多花功夫勸誘主顧買別的。不怕挑選半天，只要最後買妥一樣東西就好。而且在主顧目迷五色的時候，店員還可以拿幾成主意，往往勸你買那種不貴不賤的貨品。很多人東西買到家後便後悔，先生會埋怨他的太太，母親會責備她的女兒。但是東西已經買了，費了那麼多的勁，即使能去換，恐怕遇見店員們的應酬也要覺得難爲情。更怕再費許多時間，換回來的東西還難免不後悔。在上海便沒這種事。上海的鋪子，據我所知，假如你不偷他們東西的話，在店裏轉兩小時不會有人問你。這種情形以百貨店爲尤甚。而且要想看幾樣東西，不肯立刻就買，店員要發話。假如你要買的正是那家店裏所沒有的，就更壞了，彷彿你侮辱他們一樣，店員會立刻綁起了臉，狠狠地說「沒格」。又乾淨又簡練。不特此也，你再問他要別的東西，他那一口冤氣仍是吐不出，鬱結在臉上，鐵青鐵青的。

還有些小鋪子，不論買花生米或是紙煙，店員總要把東西往櫃台上一扔，使之在櫃上亂轉。甚至于找回零錢也要一扔。起先我還以爲老闆娘賣煙給我，格于男女授受不親，才有此一扔。但沒幾天就知道自己想錯了。因爲老闆也要一扔焉。

還有即是此間的房子，一幢幢的小洋房，在外觀上非常好看，可是裏面差不多都是黑洞洞的。樓道中東一堆西一堆，不知是些什麼寶貝。有的人家屋子裏擺起紅木傢俱，螺鈿架牀之類，使那壁爐含羞帶愧。亭子間就更妙了，爐子，牀，孩車等等薈萃一堂。看起緊湊固然，但其紛亂真使人不安，彷彿是亡命徒暫時作客。像大難臨頭，也像兵災剛過。北京房子雖然古舊，可是瓦屋紙窗，自有情趣。更加上海最多樓房，因此難見天日。北京此時，西風一起，砂石打得紙窗崩崩作響，燭燈夜話，剝花生，栗子，喝小葉茶。真是一種福氣。在這裏就不行。上海人恐怕很少懂得「靜」趣的。他們玩的東西，

如回力球，跑狗，跑馬，賭場等等，都是非常刺激，非常緊張的玩藝。即使是咖啡館，也是玩「吃角子老虎」的人多。

這種月份在北京，下午五六點以後，從屋脊，樹梢，看上去便是天，可以看出所謂「蒼然暮色，自遠而至」。老樹寒鴉再加上黃昏時胡同裏的寂寥的空氣，真使人不想動彈。上海就沒有這些，只有人，忙來忙去的人。

然而，我還是喜歡上海，前面所指出的，也正是我喜歡的。假如那位覺得有什麼不對味，那不要怪我，因為這幾天我有點想家。

一異也

實 齋

日常眼睛看看，耳朵聽聽，往往也看得一鱗，聽得半爪，每日目所睹，耳所聞的大半自然瑣碎得很，不足道也的，見過聽過也就隨即忘懷了，這不是屬於我所謂一鱗半爪的。有的事物見過了或是聽過了，却老是縈迴於心，念念不忘，一如忘懷了於我有什麼損失似的，沒有把這些一鱗半爪筆之於書，倒不是成語所說的「不吐不快」——「不吐不快」似指發洩牢騷而言，那些非吐不可的宏論大都於社會國家的前途頗有出入，而這些令人難以忘懷的事初無關世界大局國家興亡——不寫出來，只是覺得心里不安，似乎有件心事未了一般。比方今晨外出，看見一個年似才過十齡的孩子，彎着腰拖着一輛小車，嘴里喃喃噏噏，蹙着額，皺着眉，一副爲生活而奮鬥而掙命的神氣，看去那里還有一絲孩駭意味。這個影子留在腦際，整天心頭若有所失。這個例子不大好，因爲好像有點「階級戰鬥」的意味了，我所指的並非都是這類的事。那末再來比方一下吧：比方今年年初一，我做兒子的率領了一羣我的子女去向老娘拜年，老娘一見就問我道：「這都是你的孩子嗎？一共幾個了？」哈哈，你看，我真……」老娘真是老了。

下記一異便是這類與你與我與他都沒干係也沒有什麼重大意義可言的事之一。閑話休叙：

且說有一天我爲一件事去拜訪一位親戚某太公，太公在一座大樓的所設寫字間裏任事，我進去

時，已有不少客人在旁等待着，好像都有些事與太公商洽。太公却在繩着眉毛聽電話，看他樣子好像是聽不真切，好像是個女子的聲音，像是江水東流一般滔滔講個不休，太公呢，他只有嚦嚦唔唔，繩眉頭的份兒。足足有十餘分鐘，對方還是在講話，太公無奈，只好邊聽電話，邊與客人商洽事情。我心想這邊講的話不知對方有沒有聽真，若然的話，對方這方各執電話，對方自顧自講話，這邊自顧自講話，像是一個女子起勁地同時高聲互講各不相干的事，倒有意思。可是室內別的電話機鈴聲響了，叫太公聽電話，而對方似乎還是「說來話長」，離講完竟是遙遙無期。太公只得把電話聽筒放在台子上，到另一電話機去聽電話。我暗思這一來對方總可住嘴了，然而不然，聽筒中還是發出咭咭呱呱的聲音，看來對方竟是不管這里是否有人答話，兀自抱定自己的話非講盡不可的宗旨。可是時間已近晌午了，寫字間里所包的飯已經送來，太公此時或許已是飢腸辘辘了吧，竟也不顧對方是否還在大發議論，讓聽筒放在案上，逕自請我們一同坐下來吃飯了。聽筒中仍是傳出咭咭呱呱的聲音，等我們飯快吃畢，聲音才告停止。待別的客人走完後，我問太公方才打電話來的是誰，他蹙額答稱是族中的強嫂嫂，「快近五十歲的人了，還是這個脾氣，她母子間的事我管得了麼！我說的話她又不作準，已是不止一次了，還來請教我做什麼！」

那時強嫂嫂我已是久聞大名如雷貫耳的了，只沒有瞻仰過。關於她的言行却頗知道一點，因為親戚之中凡是房族與她較近的人大多能說些關於這位嫂嫂的軼事之類的事的。

有的說：她家中三天之中倒有二天是在吵嘴的，吵得很兇，吵嘴的主角便是她自己，其實每次終是她勝利的，誰吵得她過？可是每次吵嘴之後她總是要向族中年長的人去告訴一番，嘴里公公長，八

公短，叫個不休，請他們裁奪。不知怎麼，他們的裁奪大都於她不利，她一跨出長輩的門嘴里便大罵長輩不止。後來弄得長輩們大都不敢爲她斷事了。她吵嘴的對手，婆婆在時是她的婆婆，婆婆死後便是她的丈夫，丈夫死後便是她的子女和女婿，已有女婿而婆婆未死時，吵嘴的對手自然是婆婆，丈夫，子女，女婿，都逃不過難關。她沒和公公吵過嘴，因爲公公在她未嫁過去時已經去世了。

有的說：她的丈夫雖叫阿強，可並不強多少的，常被強嫂責打虐待，阿強受了委屈便向族長房長去涕淚滂沱地哭訴，族長房長們自然頗感棘手，惟有命他勉自爲之而已。丈夫嚥了最後一口氣之後，死屍還挺在板頭上，這位嫂嫂便當着許多吊客的面聲嘶力竭地攻擊她的丈夫，罵他是個一無用處的飯桶，還說她家的錢都是她一個人掙來的，丈夫只是坐享其成，並未分担一絲辛勞，是以阿強的子女對於一切財產是不該有一絲權利的。那一位在旁的三公公聽不下去了，說了一句男人已死了，還罵他做什麼，等三公公一轉背，她就大罵三公公斷子絕孫，道是：「你看！」三公公正是膝下沒有子女的。

有的說：她婆婆在時，她是不把婆婆叫婆婆的，她的婆婆在她看來只是「阿強L A H娘」（L A H，江浙土語，即「的一」之意），不樂意時，「阿強L A H娘」的下面或上面還得加「媽的」二字樣。婆婆死後，她亦不承認其爲祖宗，祭祖的時候，婆婆的碗筷是不在其內的。婆婆快將死，而氣未絕，知覺未全失的時候，嫂嫂便下令命人把她扛到客堂里去挺屍，她婆婆喊道：「不要扛我出去呀，我還沒有死呢！」嫂嫂答道：「叫喊什麼！現在只是把你扛到板頭去，等回還要扛你入棺材呢，怕什麼！」又轉過頭來向族人說道：「四公公，是不是，等僵便了叫人家怎麼扛？」云云。

有的說：她的女兒未出嫁時，她多方鼓勵女兒和未婚的夫婿交友，竭力拉攏，說者謂爲這種母親

在我國是很少見者，女兒嫁了之後不到半年，她却又堅持女兒立刻與夫婿離婚，不然便不認她是女兒，說者謂爲這在我國更少見了。她後來甚且爲了些莫名其妙的事向女婿打官司。

有的說：凡與強嫂娘初次見面的人，立即會成爲她的密友，管你叫「大哥」，「妹妹」，其親熱也，非筆墨所能形容，可是與她多會幾次面之後，你便是她的世仇了。她與子女之間也是這樣。她的子女在她屋頂之下住不了個月，便難免終日吵架，子女離開她家一二個月後，她會跑去看他們，他們又立刻是她嫡嫡親親的兒女了。這倒不一定是她厭子女吃她的飯用她的錢的緣故，因爲她在子女家里住不了多時也是要大吵而特吵的。大凡她在子女家里住了一個月便得在他處住上二三個月，藉以消氣。

這些都是傳聞，因爲那時我無緣識荆，尙未與這位嫂嫂謀過面，後來才知道是見面勝似聞名的。那次她打電話與太公，爲的是此番臨到她的兒子向她打官司了，要請太公說句公道話。她說她的那爿店早已盤給人家了，她的兒子就算有份，也與她無涉。據太公所知，那爿店里向行莊支款，至今支票上還是沒有她的牙章不行的。「算算她也有千巴萬花頭了，身後終是子女的，真不懂她轉的是什麼念頭。」

有一次，舍親來舍，說是路遇強嫂嫂，嫂嫂問他那里去，他回說到我家來，她便說是啊呀，真真的……早想去見見三爹的，我便和你同去如何？一路把你三爹長三爹短，叫得親熱萬狀，已經走到你的門口，他偶而說了句你們也許快將晚餐了，她便立即說是那末我不進去了，初次怎麼可以叨擾三爹呢，改日一定是要來拜望的。說着便轉身回去了。我聽了大爲失望，心想又錯過了識荆的機會了。那天在舍的另一位年長的親戚當下就說：「不可令她上門，不然她指手劃腳，前朝後代的說起來……」

她是什麼話都說得出口的。」

日前赴親戚家吃喜酒，仰慕已久的強嫂嫂總算遇見了。看去已是五十多的人了，截短了頭髮，頭髮多半已花白。後來有人告訴我說，她的頭髮，當截髮之風初盛的時候，就截短了的，那就是說，她與女兒同時截髮的，那時她大約已是四十五六歲了。那天她穿着一雙四周有紅緞的綠色綵鞋，天足。說話聲音宏亮如男子，態度很親暱，風度甚佳，初次見面，彼此印象好極。在座的人有問及她的少爺的，她開頭便唉了一聲，接着便道：「不要說起，不要說起，他簡直不是人，……生了梅毒，上個月生了一個兒子，定然不會長大的，他老婆也生了一身的梅毒……」問的人一見話頭不大吉利，便立即改問她女兒的近況，她說道：「大嫂的男人死了，一天到晚哭哭啼啼的，我叫她不要哭，哭什麼！死了男人又值什麼的。天下男人死得盡嗎？死了便換一個，再死再換。我的男人就做了一世的烏龜。」接着便說起她的二嫂，說是已到內地去了，一去二年，未曾來過一封信，做娘的真是記掛得很，會去問過卜，算命先生說道已有一封信寄到家里了，她回到家里一問，果然。聽的人自然不會有那麼好的閑情逸緻去調查這位嫂嫂的話是否屬實的。

貶雅篇

班公

我很高興，因為我的寓所附近有好幾處常常舉行畫展的地方。我每逢偶然得到兩三小時的空閑，就常常到這些地方去逛逛。在這時候的上海，看畫要算是最理想的消遣了！固然在這樣空氣惡濁的都市之中，看畫遠不如到樹林蔭翳的公園裏去散散步更於衛生有益，但我總是提起了公園便害怕——理由很多，譬如說，第一，我到公園去必須坐電車，而我目前的體魄還沒有鍛鍊到能够任意乘坐電車的程度，第二，是我偶然發現的，我覺得逛公園極于皮鞋不利，第三，公園裏的青年們似乎大多喜歡梳光了『飛機式』的頭髮吹口琴，而我看見了梳得太光太亮的頭髮便往往會因為耀光太利害而致頭暈目眩，他們口琴裏吹出來的那些流行小調（「小調」這兩個字似乎比「歌曲」更妥當一點罷？）更常常叫我反胃作嘔，引起中醫所謂「肝陽」的毛病。為求呼吸新鮮空氣而來，結果倒居然會有生病吃藥的危險，又算是怎麼回事呢？第四……我想三個理由可以够了；理由倒底和罪狀不同，不一定需要湊滿十款。

看畫就好。我不知道何以那些畫展都是免費入場而看畫的人總是不多幾個，大概誰也從來沒有聽見過什麼展覽會也會客滿的罷？人少了，靜悄悄的，空氣也一樣新鮮得很，比起擠得黑壓壓的戲院或者煙霧騰天的寫字間來，也就好得多了。而且，最難得的，是你在此地還能找到一點「自由」。你不妨隨隨便便的看，看得稱心的時候，你儘管站上一兩個鐘頭研究一段題跋也沒有什麼關係，真的心滿

意足，簡直可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好在隨你嘖嘖贊賞也好，長歎一聲認爲觀止也好，展覽會的職員決不會來譏笑你的傻相——事實上他們根本未必會來理睬你，他們好像永遠是疲倦的，疲倦得連「譏笑」的興致都沒有。

站得累了，不妨挑一張臨窗的藤椅坐坐。窗外，遙望馬路上行人無數，忙忙碌碌的趕來跟去，自己彷彿就不屬於這忙忙碌碌的一羣中間了，暫時跳出了圈子，看看這圈子裏正在熙來攘往，你捨我奪，豈非也是一幅羅兩峯的手筆呢？人生于世，原不過是「做戲給人看，看人家做戲」罷了。先看看不會活動的畫，再看看這無休無歇的戲，不能說是沒有意思罷？

而且就連這些不會活動的畫也就妙趣橫生，大有可觀！你可以看出「時代的精神」。我們到底比我們的前輩們進步了！以前的黨太尉畫像，要畫工和他畫描金的眼睛，以表示其身份之崇高，結果大概是沒有畫成罷，倒叫大家笑話了一番。現在的畫「師」當然識見比古時的畫「工」高明，于是金眼睛的人物就出來了，而且是財神菩薩玄壇的像！菩薩坐在太師椅上，睜大了金眼睛瞪着椅前堆滿着的金光燦爛的元寶。元寶旁邊蹲着玄壇菩薩的坐騎黑虎——連黑虎也是金眼睛！從玄壇菩薩的顏色看來，該菩薩大概脾氣極壞，容易生氣，不過這位畫師的設想既如此周到，我想即使菩薩還會因爲沒有在眼眶裏嵌進兩顆金鋼鑽而發火，大概這隻金眼睛的黑虎也總要代畫師求情了罷？不幸這張畫到現在還沒有賣掉，這位聰明的畫師似乎在苦心經營一番之後，連他自己所畫的那麼一大堆的金光燦爛的元寶邊兒也沒有階到一點！

還有一些天才卓越而別出心裁的畫家則着力於仕女。那些美人們穿着古代的服裝，梳着古代的髮髻，可是櫻唇却並不像櫻桃那麼一點，而是完全照美國電影明星的畫法，渲染得像幾瓣細小的柳葉。

雙眉也變成了電影明星式的了，而最「時代化」的却是她們的眼睛——她們都生着長長的向上翹曲的睫毛！會有人笑現在女子們的留長指甲爲復古，那末這些古裝美人們的化妝術却拼命在趨時了。

我說這些畫家懂得時代精神，實在並無譏諷之意。寶劍贈與烈士，未始不是物得其主。我們這些畫家之所以費盡心血畫出這些作品來者，實在還是爲藏家着想。真的，現在是不但「畫」的本身和以前大不相同，即使連讀畫之人（雖然祇有那麼寥寥可數的幾個）也大多居然「別具隻眼」起來了。

譬如說，最多數的人看畫的時候，便往往在欣賞淺絳青綠之前，先看一看標籤上的定價。一條立幅定價在五百元以下者，大家望望然去之。如果定價的數字在五位六位以上的，前面簇聚的人一定不少。而且有時還要呼朋引類的把同伴叫來，共賞奇珍。我有時忽起妄想，我想如果把這些畫的定價標籤全部胡亂掉換一下，那些讀畫的人不知怎麼樣。恐怕大家的眼光不免就都要跟着標籤走罷？我曾在好幾處看見攻擊一位畫家的文章，這些文章之中絕口不談這位畫家的作品，而拚命罵那些畫的標價太高；換句話說，這些藝術批評家的批評對象竟也仍舊不過是那些長三寸闊二寸的標着定價的小卡片兒！

比那些祇看數目字的賞鑑家們似乎更高一級的人，則除掉定價之外，還看一看畫家的姓名。恐怕也就因爲這緣故吧，我們的眼福近來突然好了起來，蘇東坡的墨竹也發現了，有一張東坡的小幅上竟還有秦少游的題跋，真是妙得可以，唐伯虎的畫和文徵明祝枝山的字，更是每一次畫展所必備之品——當然應當感謝三笑姻緣。有一張說是管夫人的竹，上有長題，却署名子昂。好像祇有吳道子和王摩詰的作品還沒有製造出來，除了這兩位之外，上海的畫展便幾乎無所不包，連小李將軍的東西也有了。

另有一種人却專看展覽會裏已經有人定購的畫件。既然有人要買，則此誠之必有相當好處，不問可知。而且從定件的紅條子上還可以知道此畫究竟何人所定，如果這紅條子上居然是一个報紙上常見的名字，豈不是更可以歎爲奇遇，甚至在回家之後，還可以騙其妻子了麼！

畫家們在畫仕女時特別求其「標緻」，尤其是見解不俗。不過，這「標緻」的標準却以合于目前上海人的胃口者爲限。有一次曾聽見過一位穿上等狐皮大衣的太太很清脆地對她的朋友說：

「瞧，這畫裏的女人多像陳雲裳！」

後文如何，沒有注意。也許這張畫的邊上就多了一張用別針夾住的紅條子罷。

而還有一種好奇的人却完全不管這些花樣——他們祇看裝裱。曾見有一位名士的書畫展覽會中，有黑篆金字的波羅般若蜜多心經，觀者趨之若驚，下面一連粘着十幾條紅紙條，這十幾位識家之中，第一位是定購原件的，其他諸君就都是所謂「複定」，要這位書家或是畫家照式照樣倣摹十幾張，然後各各配給，皆大歡喜。若說藝術品而是情感的產物，那末這「複定」之舉，誠然可以稱爲情感的翻板大傾銷了。不過，我想畫家開展覽會的目的如果原祇是爲了做一筆賣買的話，那末見到了自己的貨物「定單」潮湧，一定也會色然以喜，認爲是一種成功罷？

以前的倪迂之流一意求清，民國以來還出了一位先生寫了一部名叫「絕俗樓我輩語」的書，而現在的畫家們却似乎改以湊趣爲樂事，極力在模倣着紅樓夢裏劉姥姥的行逕了。

其實，我倒以爲這不一定就是壞的現象。

中學生們喜歡在房間裏掛電影明星的照片，他們覺得電影明星很美，甚至於希望嫁或者娶一個像明星的人，我們年紀稍大的人除掉不免有一些憐憫之心之外，實在不能說這些孩子有什麼了不起。

的罪過。這似乎是很自然的事情。做生意的人希望發財，在大年初五拜迎財神，平日在店堂裏供奉財神菩薩的神像，也毫無可笑之處。年紀小的人知道美男子或美女可愛，而年紀大的人們就明白天下唯金錢最為重要——甚至就可以得到自己在中學時代所憧憬着的某一個美麗的人。對於財神的崇拜，還有什麼值得誹笑的地方呢？我是不承認「人為萬物之靈」這句說話的，我覺得倒不如說「錢為萬家之佛」的合乎實情。可惜玄壇不是一位千嬌百媚的少女，否則他真可以成為我們的護國神祇了！而拜金主義則至少在目前的上海，早已成為無數狂熱的男女們所信奉的宗教了也。

於是畫家們就着力畫玄壇神像，而且要畫善男信女們心目中的玄壇菩薩的神氣——所以他畫金眼睛的人，注視黃澄澄的金光燦爛的元寶。畫家們也知道現在這些先生們欣賞仕女畫的心理，所以務求逼真，甚至不少國畫家已大量使用西洋畫的方法，力謀線條的確實和精細。他們不希望使人家得到「美感」，因為他們知道大家所希冀的本來祇是一些「肉感」。啊，這真是一個什麼都要考究實用的世界呀！

我對於經商的人們素來敬仰，從無惡感。我覺得商人們大多很誠懇，很實在，也很慷慨——祇要你不向他們借錢。最壞的倒是那些讀書人甚至有些大學教授之流。他們同樣死命要錢，却處處要拉起讀書人面孔。他們吹拍無所不用其極，一樣也會跟着大夥兒搶一頂帽子踢一下皮球——却天天考究風雅，也要玩玩字畫，而且還要瞧不起別的規規矩矩的商人。他們說「小山東到上海」未免太俗，還是聽麒麟童的好！

甚麼才是雅呢？

我想雅也可以分成幾等。第一等的人是不愁吃着，而閑暇太多之輩。他們盡力于追求生活的享

受。「閑情偶寄」是一本風雅讀本，然而也還是非錢莫辦。如果一意求清，不治生產，結果就成了費穆手中的沈三白了，看看他那本「浮生六記」罷！

考究生活的舒服，大多結果要出毛病，于己于國，兩無益處。一國之中若盡是沈三白之流，請問這國家如何還站得住？南唐李後主也是一個雅人，結果亡國，而國亡之後倒越來越雅，簡直難得不朽了。唐玄宗本來是一個太太平平的皇帝，他一雅就引出了安祿山。賈秋壑嚴東樓又何嘗不是極力追尋「生活之美」的人，結果都壞了事！柏拉圖要把詩人們盡驅于他的理想國之外，這是一針見血之談！有些人無錢無勢——而且因為毫無能力，竟有不能立足于社會的趨勢，于是便用「雅」來自顯其高不可攀。若學一句「新文藝腔」，那麼這種雅就成爲「士大夫階級最後的壁壘」了。他們祇喊「十有九人堪白眼」，但祇「白眼」又有些什麼用處？假使我做了漢高祖，見了這種吃了飯祇會「白眼」的人們是要以儒冠作溺器對之的。

爽性做一個唯利是圖的俗人，並無什麼了不起的壞處。如果不不懂西洋音樂而爲朋友拉去看看俄國舞踊，那末老老實實的欣賞她們舞技之精，衣服之絢麗，也就未爲不可。而偏有人要「畏俗如仇」，於是說長道短，胡謔一番，偏要說是「二個追求幸福的女性的毀滅」，把說明書大抄一通。根本這說明書上的話靠得住靠不住呢？比起這種人來，就還是畫金眼睛玄壇的畫師真摯可愛。須知真正能俗者，也許倒未必討厭，而自命風雅之流，反而不少都叫你覺得有不可嚮邇之感，所謂「雅不可耐」者是也。

北京夢尋

慕松

歲月像流水般消逝，古城的印象還那樣新鮮地鐫刻在心頭。
古城夠美，古城在夢憶裏更美，它是那末可戀美麗和瑰奇呀。

駱駝

駱駝是古城的象徵，象徵它的古老和莊嚴，它的堅毅和沉着。當在莊麗的城脚下，一羣羣駝着負重，慢慢地踱着，它的形像和城堡的線條，是多麼調和呀。駱駝彷彿是古城的靈魂，在映畫，在畫片，它倆是形影不離，相襯出灰樸柔和懷古的情調來。它躊躇地走，聳起着背峯，像孕育着內在豐滿的精力，惺忪的眼睛，蘊藏着無限的神秘，蓬鬆的鬢毛，顯露它的祖先堅苦向沙漠掙扎的影子來，頸下的銅鈴好像飄來塞外之風聲，當在薄暮，它們的身體沐浴在霞光裏，它們的影子印在黃土上，在風塵裏，緘默地向前行進，它們的姿態多麼艱忍和偉大……

風沙

古城的風沙是世界馳名的奇景，旅客起初對它是憎惡，過後是習慣，常常郤感着關懷，彷彿沒有它的點綴，會起寂寞之感了。巷裏深厚的灰土，也就是它的結果，當塞外風暴撲來，古城也就浸沉在它的懷抱，風沙像雲靄一樣，飛馳，胡同裏的灰土迴旋地飛刮起來。風嘯着，黃沙經過篩子細濾般撒

落下來，風沙像獸，它瘋狂地咆哮，到處的跳躍，風沙像蛇，它伸舐着舌尖，捲着窗簾，鑽着窟窿，……有時風沙收斂它的野性，在天上佈張着沙漠之海；天空上像遮蓋深黃的帳幔，太陽孤伶伶，像掛着一只圓圓的黃色汽球，大地映照着這神聖的顏色，街上沒有風，靜靜地沒有樹葉抖動，周圍寂寂地，又不可捉摸的，沙子向下墮落……

胡同

「硬麵餔餔」，當陽光熹照在牆上狗尾艸時，小販清朗的聲音就響了，胡同從死寂般情調裏復活，又重開始一天的日程。貨郎「滴滴滴……」搖着小鼓，巴望門戶裏走出閨女，來買他清香的頭油，或是鴨蛋型的脂粉，「鐺鐺鐺……」唱秧歌的打它的小鑼，塗白鼻子的小丑向姑娘調情，換舊貨的，賣糖的，……胡同裏也就熱鬧了。泥土上留着錯綜的脚步印，也遺着直線的車輪印……傍晚一羣小學生跳躍地背着書包過去，胡同裏也逐漸冷落了，想像淡化，黑暗像霧靄一般，遮蓋着：胡同裏的咯燈，萎黃地放出微弱的光來，把夜行人的影子拉得很長，接着，一種衰老的聲音響起來：「冰糖葫蘆——」「蘿蔔賽梨——」，在秋夜，這聲音會在峭風裏打轉，它是那樣淒涼……末了，更夫緩緩地走着，他像戲院裏的拉幕人，告訴觀眾戲劇已經完畢，那消逝在深沉的夜色裏的敲竹筒聲——「篤、篤……」。

灰鶴

太廟裏有古松，在幾百年歷史的樹叢裏，繁殖着灰鶴的巢，茂盛的綠葉裏漏露出絲絲的陽光，灰

鶴飛翔在樹林間。它們一羣的祖先，就喜愛這幽美的所在，年年，在秋天，從嚴寒的西伯里亞飛來，在初夏再飛回去。年年這般，它們光臨着舊居，一代一代地遺傳下去。灰鶴生長得美麗，神態又那樣靈活，它象徵着年青一代的勇敢，智慧和敏捷，熹光映照它柔和的羽毛，它張開灰褐色的翅膀，振轉頭頸，昂起頭來，啼叫着嘹亮的歌，充滿了豐盈的精力向天空衝去……。

八大胡同

您在傳奇小說裏常看到淒艷的故事，在「八大胡同」裏反覆地導演着，這八條著名的胡同，會給您旖旎的憧憬，香豔的感受，末了，連繫地勾起您對制度問題的瞑想。構成這胡同的故事是單調的：窮苦驅使着女孩子投向這裏來，她們獻出自己肉體，來換取人生最主要的滋養。當你踏進她們的門，龜奴引您上一間精緻的房間，接着催人的鈴聲響着，一個個姑娘塗着脂粉，輪流地進來，一個進來，那龜奴叫出清脆在傳奇裏常看到的香豔名字，再一個出去，一個又跟着進來……直到您選中了裏面的一個。結局可不像傳奇那樣，歲月使她們衰老，縱慾逼她們染上嗜好，接着，從頭等的「清吟小班」，墮落到二等，再從「茶室」淪落到三等，您到過「下處」麼？——那些姑娘被蹂躪得像幽靈，像鬼！您的綺夢破滅了麼？她們是被摧殘得那樣可憐的生物，誰逼得她們這樣的——一個地理學者說過這末幾句話：「老虎不吃老虎，狼不吃狼，人呢，又要吃人，又要虐待人！」

九龍壁

在北海公園，有座「九龍壁」，是純用琉璃瓦鑲嵌成的。壁上九條龍，各有各的姿態，和諧鮮豔

的色澤，顯現出每條龍的個性，每條龍有它特有的色采，勇壯、堅毅、威武、沉着……在光滑的琉璃壁上凸襯出它們的形像。龍是神化了的動物，纏長的龍鬚代表它的永生，圓高圓突的眼球表示它的威嚴，尖銳的牙齒流露它的勇武，斑斑的鱗片象徵它的堅強，周圍的雲朵襯出它的神祕……九條不同樣的龍在陽光裏反映出不同樣的色澤，神姿那樣逼真，形態如同光和影下的瓷像，一個北國的詩人爲了它寫了一首詩，鼓舞地，頌讚地，——「九條龍吼着，要自由，要飛！」

天橋

一條馬路把天橋隔成兩半，一邊是賣雜貨的，一邊是雜耍的玩意。天橋天天刮着風塵，灰沙常飛舞得週圍濛濛的。天橋彷彿沙漠中的市集，熙攘的，躊躇的，都是來來往往消磨時間的，想在天橋裏買東西，需備有眼光和經驗的條件，嶄新的皮箱過幾天發覺是紙糊的，掛着的虎皮難保不是取之狼身。另一邊有賣糖的，唱大鼓的，說相聲的，搖影戲機的，講書的，……在演蹦蹦戲的茶社裏飄出淫蕩的歌聲，馬戲班的山東漢子吆喝着：「瞧瞧大姑娘跑馬……」接着故意把帳幔揭開，裏面穿紅衣榜的女子騎在馬上馳騁，變戲法的；會在盛水的碗裏要花樣，賣梨膏糖的，拉着她的手風琴，……各個要玩意的表現出他們的聲色相，傍晚一個個姑娘像影子一般出現，髮髻簪着一朶紅色的小紙花，面孔塗得像漆一般白，穿着大花大綠香艷而過時的服飾，這北地脂粉是「天橋之花」。還有那歪戴帽子，撩起袖管的，這是當地的主宰，也就是「天橋之王」，它是寄生物，是噬血鬼，是在別人的鮮血裏生活着的。

景山

在「皇城」後面的景山，還留着悲慘的史蹟。在山坡上有株用圍牆攔起來的樹，這就是明時末代帝皇葬身的所在。滿山碧綠，獨有這棵樹憔悴。在蘇格蘭民間傳說裏，白楊樹所以戰戰發抖的緣故，因爲基督的十字架是用它的材料，景山的那株樹枯萎沒有新芽，怕也是自知罪孽深重吧。站在這株枯朽的樹畔，在眼前彷彿現出那齣可慘的悲劇：——這亡命的帝王站在「煤山」上，眼望着四起的火燄，屋頂延蔓地吐噴它紅紅的舌頭，敵人的戰馬，馳騁蓬起灰塵，外面是宮女的慘叫，兵器的鏗鏘，馬嘶，鶴啼……默默地他向繡麗的山河寄托最後的一瞬，繁榮，尊貴……一霎間快將消失，淒慘地含着淚水，頭頸伸向已結就的圈套裏去……

碧雲寺

騎着驃兒，懷着朝山敬香般虔誠的心境，去香山碧雲寺，站在塔前，拜謁着國父的衣冠墓，基督教釋迦他們懷育着永恆之愛的心田，過着飄泊流浪沒有家的生活，我們的國父也是那末地。偉人是生活在苦痛裏，到處勞瘁地宣傳福音，甘願遭受離家風塵的苦，爲着的是愛，是拯救人類的愛。當愛成了生命的泉源，當愛成了精力的鼓舞，一個人就成了神化。國父的肉體是安息了，他的精神仍 在年青一代底心田裏滋生，在兵荒馬亂的時候，遙記着去碧雲寺敬謁的情景，心裏的情緒是苦痛的紊亂，在眼前好像現出昇華了底偉大的人形像，他的頭上放射出一圈圈輝煌的光華來……。

公寓

公寓是人生小戲劇的總匯；在裏面我認識了年齡不相稱的一對，男的已經上了年紀底人，女的還

很年青。我老是看見她默默地進出，整天的皺起眉頭，好像有什麼心事似的。一個年青的姑娘沒有笑是罕奇的事情吧，一個友人附在我耳朵畔說穿了秘密：「她是流浪來的孩子，在這裏又沒有熟悉的人，人是不能單靠空氣做養料的，末了，她畢竟走向女人最容易走上的路上去，這一個月歸給那老頭兒，也許下個月又另依託給別人，祇要能供給她吃，能供給她繼續讀書，誰也就可以做她臨時的丈夫。您以為她神經麻木了吧，不，她心裏却燃燒着火——您以為是希奇的遭遇麼？嚇，在古城裏這樣的事情多着呢……」

當離去古城的前夜，恰是暴風的一天，友人約着他患有痼疾的愛人，遙遠地趕來錢行。那時狂風怒嘯，電線被刮斷，在公寓裏點起油燈漫談着，友情是溫馨的，友情是偉大的，——我們的肉體像不感到寒冷，友情如同火爐一般溫暖，每個人底心，——友人握着我的手，我感到他掌心有股熱氣，他說：「幾時您能再來呢——」，我回着：「我愛古城，我會再度光臨。」不料一別快十年了，古城祇能在夢中記憶，友人倒在南方城市重逢，那現代醫術尚不能挽回的患有痼疾的姑娘，那美好的影子也祇有永存在夢憶中了。

乘 車 記

章 羽

在一個路口等無軌電車，已經有很多人先我而至，大家擠在一棵街樹底下。一位胖太太揮着扇子，不時訓斥身邊的四個孩子。有一對年青夫婦，丈夫抱着小孩，太太吃甜瓜。有一位黑皮膚的小姐，嘴唇擦的紫紅紫紅的，和她旁邊的一位穿西服的男士，曉曉不休。一個拿菜籃的，一個賣大米的。還有另外兩三個人。這麼多人躲在一棵法國梧桐的樹蔭下面，每個人之間還要保持相當距離，無疑的我這後來者要被擠在太陽地裏。汗慢慢地出來，從頭上淋過臉，滑過下巴，進了襯衫領子。我不由想到苦行主義的僧侶的堅忍不拔的信心是否能使他們在烈日中曝晒而不流汗。又想到普羅密修士被鎖在山上讓太陽狠命的晒着的時候是什麼滋味。又忽然想到假如他當時能戴副黑眼鏡也許會舒服一點。在旁人看起來會以爲是硬派電影小生在作日光浴罷。這時候有一個彎着腰的老婦人兩手按在一條板凳上，走一步挪一步地過來了，向樹蔭下的人們乞討。沒有人給錢，也沒有像屠格涅夫散文詩裏所說的和她握手的。只有那位先生抱着的小孩子駭怕得哭起來。那位太太把吃剩下的小塊瓜放進小孩嘴裏，哭聲頓止。胖太太的四個孩子中間的一個隨便問了一聲，大概是關於老婦人及其板凳的，被胖太太用扇子在頭上打了一下，也不敢出聲了。賣米的人打過一個呵欠之後，頓形沉寂，黑皮膚小姐也不說話了。只有蟬鳴，拉長聲的嘶喊。我覺得夏天所以難過，天氣熱之外，便是由於這種無時或已的蟬鳴，其對於神經之刺激恐怕只有聽壞了的無線電收音機可比擬。就在這時候，老婦人及板凳挪到我眼前。

了。我口袋裏只有剛够買車票的錢，不但不比她富有，恐怕還不如她口袋裏錢多。但是她仍舊把我看成能够施捨的人，心裏不覺有點安慰，有點愉快。然而等我低頭一看，發現正在我脚下有一大片白粉筆字，顯然會有人在此告地狀。這使我有點窘。不由盤算假如有人向我佈施，我是接受還是拒絕。萬一碰見熟朋友未免不堪，雖是寫着「難童某某」，也究屬不合適。像我這樣大的人還自稱「難童」未免有「職業化乞丐」之嫌。那麼若再有什麼「地頭蛇」之類跑來質問我，我如何答對？

不過這苦難只一會就過去了。因為這時電線沙沙作響。聽見鈴聲的時候車已快到眼前。樹底下的人都擁到馬路中心。胖太太率領四個孩子猶如母鴨領小鴨過河。他們正好走到車門邊。抱小孩的先生把一只手臂從胖太太右肩上伸出去抓住了車門上的扶手。其夫人溫婉地偎在他的胸前，同時用力支持住胖太太的身體。據我觀察所得，身體胖大的人上電車常能充分利用其體積及重量，他們先把身體向後一撞，使背後所有的人暫時退却，接着再一衝，把車裏的人擠得挨肩擦背。這位胖太太即是一例。她帶的孩子在人們中間鑽來鑽去，把所有較小的空隙完全塞滿。抱孩子的夫婦雖然瘦一點，但其精力充沛由與胖太太抵抗可以看出，結果他們站在月台上面了。那個黑姑娘只顧談天便落了後。不過她却趁這一會兒空閑戴上了黑眼鏡，好像上了車後更要避陽光似的。其餘諸人奔向三等車廂。關於這一點，我真佩服西洋人管理下的電車規矩嚴格。一直到現在票價已不再分等級，那些短打扮的（香港衫短褲者除外）還自動地登三等車。當年推行此種制度時想來非常費事。電車不分頭二等而分成頭三等也很耐人尋味。大概從前上海社會階級只有兩種，即頭等洋人及三等華人是也。根本沒有合乎中庸之道的「二等人」。至於頭等車還許少數華人乘坐者，恐怕是洋大人默認有些高等華人為「頭等」，猶如外人在華經商需要買辦一樣。

正在這樣想的時候，人們都上了車，我也連忙抓住扶手踏上月台，恰巧司機先生關車門，於是便被活絡鐵門狠狠地打了一下。我還沒出聲，司機先生已搶在頭裏大發雷霆。接着售票員先生用力推人向裏，嘴裏大聲喊喝。他極力使自己的語氣甜，軟，但已足能使人惶悚戰慄了。

車鈴鐺鐺兩響，司機先生盛怒之下把車開動。全車乘客如遭地震。胖太太正壓在一位老先生身上，年青太太撞在售票員身上。黑姑娘緊靠住她的男友，足證患難中友情之可貴。售票先生責備年青太太，年青太太大膽抗辯說是車裏人多太擠。售票員告訴她若嫌電車擠可以坐三輪，馬路上三輪多得很。他語氣從嚴厲突然轉到溫和，反而使人覺得有點尖刻。正好這部車裏幾位乘客雖少同情心却富幽默感，於是就笑了，彷彿他們自己從來沒受過這種奚落似的。還有不識相如胖太太者，竟敢公然指摘車開的太驟，這話一出口，激惱了司機先生。他煞住了車，把頭伸進車廂，破口大罵，全車為其威嚴所懾，不發一聲。然後他回過身去再猛然開車。又是一次地震，不過這次乘客只認為是天災，所以全都緘默。

司機先生發怒了，他一面使車快跑，一面響鈴，鐺鐺不已。因為腳上用了很大的氣力，所以那鈴反而不十分響了。又因為踏鈴踏得太急，所以一聲接一聲，先後繼續，就有點像敲銅鼓。有時描寫鐘聲鈴聲人們常愛用「清越」等字樣，但要形容這車鈴，無論如何也用不上這兩個字。我只覺得這不斷的鈴聲掩蓋了所有馬路上的喧囂，制服了蟬鳴，成為唯一使人煩躁的音響。連司機先生自己都受影響了，他本來就不高興，乘客一多更使他情緒激動，再加聽見自己踏出的鈴聲又是悔恨又是慚愧。車裏偏偏要有那麼多人，都要他自己負責送到目的地，任重道遠，良匪易易。而且乘客又不明事理，妄加批評，雖然他不計毀譽，可是發現了同胞中居然有愚昧如胖太太者實所痛心。他很想立刻停車，講演

一次，然後回家閉戶讀書，寫一部洋洋數十萬言的大書，給教育部上條陳，至少也要出本小冊子，題作「近代電車乘坐須知」之類。但是結果並沒有，他還是繼續開車，讓車快跑，想早點把車裏的人送終完事。踏車鈴以資發洩，不過可惜的是鈴聲單調，無以表現其音樂天才，非但未能用之教化乘客，反而引起了自己最原始的感情。他悶了一肚子莫名的怒火，厭世的憤恨。他沒想到自殺，但頗想演一次話劇，站在台口向觀眾大喊，「我恨——。」

風從車窗灌進來。街樹店家紛紛退後，車在街上東衝西撞。司機先生把頭伸出窗外罵人們的娘。太陽照在他的光頭上，閃閃發金光。

售票員先生是斜眼，左眼斜向左上方，右眼向右上方。顧盼自豪，猶如富家所養的金魚。稱頌一個人氣魄雄偉，常說高視闊步。這位先生正是如此，其眼根本不能下顧。莊嚴法相，令人敬畏。因此人人買票不敢偷漏。我付了錢但沒有得到票子，他只命令我等一歇。

這時車停下來，又上來不少人。車上執事人等，齊聲喊喝，如臨大敵。驅乘客擠進車廂，月台上嚴禁站人。然後車開了，留下一個老太太，兩個小孩等下一部車。司機先生罵了幾句又響起車鈴來了。

「噠噠噠噠噠」兩個路口過去了。

每個路口都不停，讓那麼多人空等在道旁。我自己也有過這種經驗，耐心地等電車，結果車不停。再等還是不停。赴約會若乘電車非提早一小時出發不可。像這兩個路口的乘客不知有多少人因為遲到遭申斥被開除，不知有多少人因為來遲一步賺錢生意變成虧本。常說造化弄人，或以為萬事皆由

天定，我覺得乘坐電車就不能這樣說。你正好碰見這位光頭司機開車而又正好遇見他發脾氣，你敢埋怨誰。他左腳一蹬車就停住，可是他偏偏右腳蹬了下去，車便滑過去了。恐怕即使你跪求道左，也無濟於事。無軌電車之最大好處即是不用軌道，以免乘客臥軌要挾。

第三個路口停車了，下去的人很多。上來的人倒還少。車很快地開了。遠方跑來的人都沒趕上。有一個年青小伙子抓住車門不放，司機先生只對他大罵而堅持不開車門，使那位有爲青年不得不遵「明哲保身」之古訓，廢然放手。我們這位司機先生很有拿破崙的氣概，破除萬難，卒得勝利。於是又狂震車鈴，噹噹不已。

售票先生還不給我車票，只強迫我坐下。一般乘客都斜着身子坐車，左邊的斜向左前方，右邊的斜向右前方。這樣一來，原來坐五個人的地方，只好坐四個人。我是被迫坐下的，所以便在只容一腿的空隙坐了下去。左右的人各讓了一讓，我很感激，便連說對不起以示意。誰知我坐下之後，那兩位仍要保持其原來方向，左邊的把右腿放在我的左腿上，右邊把一半臀部壓在我的右腿上。雖然份量重了一點，可是居然不怕車子震盪了。

售票員把所有人都驅進車廂，不許站在司機身旁，但是又過了一站，上來的乘客擠滿了車廂，月台上來了兩個警察，一個羅宋人，三個安南兵，車門那兒正好由一位胖洋人塞滿。司機先生發急但是沒罵。車子走的更快了。很像救護車送真性霍亂病人進醫院，像增援軍隊開赴前線。武大捉奸若坐這車趕到王婆家，也許事情就成功了都說不定。我一面想一面就心，這種無軌電車橫衝直撞，翻車傷人事小，若把我們這些人一直拖着跑怎麼辦？像這位司機那樣熱情，很可能一直跑到黃浦江邊，開進江裏去。再不然會突破什麼人花園的圍牆直進人家的客廳。我雖然沒坐過坦克車，

但相信那種味道與坐這無軌電車差不了許多。

一個小孩站不穩，用手拉住我的褲腳管，經胖太太禁止之後，小孩放手了，我的褲子上留下一朵茶花似的污漬。黑小姐向其男友笑笑。我很难過。但另一位麻臉先生，西裝筆挺，踏痛了我的脚。我不由抽出腳來，放在別處。誰知那位先生不高興了，用他的腳劃來劃去找着了我的，狠狠地踢了一下。我抬眼看看他，示意那是我的愚蠢無知的腳，不料他又踢了我一下。那位先生服飾很講究，但氣度還不如一個木匠。我怕他突然從腰間拿出一把斧子或鎚子，有生命危險，所以一句話也不敢說，站了起來。他瞪了我一眼之後，坦然地坐了我的位子。起先我很怒，但是後來倒能原諒他了。我想這人很可能是孤兒，教養上差了一點。也許進過繳費不上課的學校。最近以股票起家，就以為「萬物皆備於我」都說不定。他出門還坐電車足證能不忘本，正是其可取之處，不必嗔怪。售票員讓他買票，他連理也不理，其自尊心之高可以想見。他坐了我的位子，扒開兩腿使左右兩人無地自容。掏出一把摺扇，輕輕搗着，故意露出聞蘭亭的下款。這樣一來，連黑小姐的口紅都黯淡失色，旁人更不用說。所以車子停下來的時候，胖太太，黑小姐等等等全都下去了。那人的左右瞬不堪壓迫，提早下車。車裏人少了，扇子也摺起來裝進口袋了。

這時三等車廂裏起了糾紛。有一個學徒模樣的小孩被售票員推下車來，說他沒買票。小孩說明明付過錢，但票子沒拿到。雙方各執一理，站旁有一位查票員從中調解，也無效。售票員為表示其清白，便向小孩打耳光。過路人圍攏來看着笑。這次又是所有車上執事人等一齊罵小孩的娘。後面車子相繼停了下來，大助聲勢。孟子說皆曰可殺，正對這時情景。幸虧有警察過來排解，小孩才得救。車子又開動了。司機先生把所有憤恨都發洩到鈴上，使之發出「拍拉拉拍拉拉」的聲音。而且每

「拍拉拉」一次要罵一聲。這樣車子到了終點。乘客搶先下車，孩子哭大人喊。售票員這時才塞在我手裏一張廢票子。下車的時候，一個查票員收票，我給他那廢票手直發抖。謝謝天，他居然沒說什麼。又攔住西裝麻臉先生了。麻臉說：「派司」，查票員說：「拿出來看看。」於是麻臉先生拿出了摺扇，手絹，錢包，市民證，又掏所有的口袋，連襪統裏都找到了，結果沒有。人們又圍起來看着笑。但是這次售票員沒打他，因爲他補票了。

野花和雲雀

班公

一束小小的，美麗的野花。

牠靜靜地生長在義大利的一條山徑上。每天有不少旅客匆匆走過，但是誰也沒有注意牠：那束寂寞的野花。

有一天，一個衣衫襤褛，很蒼白，很消瘦的青年懶懶地在山石上坐下了，他帶着一隻破舊的提琴。一眼瞥見了這束美麗的小小的花，他忽然感到了一種無可抗禦的力量，他為這宇宙的豐美深深的感動了。

他含着熱情的眼淚，在野花的前面跪下了，纖弱的手指顫動着開了提琴的盒蓋，他奏出了一隻充滿了感情的小曲。

配格尼尼(Paganini)在二百年前就被稱是提琴之聖了，他們甚至稱他的琴弓為「魔弓」(The Magic bow)，可是在那時，他還不過是那個憔悴的青年罷了。成名之後，他還常常提起着這件小小的故事，他的「魔弓」也還是常常要奏出那隻短短的樂曲。

同樣的，莎士比亞的「聽，聽，那雲雀！」也幫助了修裴爾德(Schubert)。修裴爾德是這樣的在片刻之間完成了那隻瀟灑的短歌！

野花，雲雀——但音樂又何必一定要一個題名呢？音樂本身就是一首沒有字的詩，樂譜，本來就是一幅無需色彩的畫。

讀詩，看畫，聽音樂，我想是該有相似的地方的。莎士比亞在聽見雲雀天擣的歌聲時，把他無窮的靈感結晶在寥寥幾行的文字裏了，修裴爾德的曲譜祇是表現出了他對於這首詩的領悟。他用音樂在這幾行中重新建造了詩人當時的意境。但是修裴爾德是修裴爾德，他的雲雀歌就不再是——根本也無需是莎士比亞的雲雀詩了。咀嚼，融化，重新創造。我想這就是欣賞罷？

配格尼尼的「野花」我沒有聽見過。可是即使聽到了又怎樣呢？義大利，明亮的陽光，山徑，那朵小小的美麗的花……我所能想像的又祇有多少？我也許會想起華資華斯（Wordsworth）的 A Son of Duty Reaper 罷。至於爲甚麼會這樣聯想起來，我是自己也說不大清的。一個電影導演在處理「溶入」鏡頭的時候就告訴了你「聯想」的關聯之點，然而音樂裏的「溶入」是那麼接一連二而來，你沒有仔細考量的餘裕了。

曉邦（Chopin）的夜曲就教我想起了劉天華的二胡。也許我可以說，他們是同樣的早年夭折，而他們的樂曲也是同樣的淒切，纏綿，清麗——然而這些辭藻是多麼的陳腐啊！

配格尼尼所看見的那朵花早就不知在什麼地方了。配格尼尼所留下的祇是幾行樂譜，一幅素描。然而即使連那幅素描的原迹也不易見到了，我們所看到的還祇是那幅素描的複製——該說是素描的素描罷？

我羨慕那些從樂譜上聽出音樂的人。他們所聽到的音樂是最忠實的演奏，因爲那種演奏是沒有聲

音的。

野花和雲雀

六四

而我們却需要翻譯。我們不得不仰求解釋那幅「素描」的人。樂譜給譯成了聲音，於是飄忽的靈感就已經凝固，我們所聽到的也更少了。

悲多芬最後的幾隻「朔拿大」是無法演奏的。

即使是超凡入聖的畫師，看到瞬息萬變的「宇宙之大」，有時也會對着自己的畫板歎息罷？人並非萬物之靈，宇宙間千千萬萬的色彩並非都能用現成的顏料拼合得出的。

詩人也一定常常爲自己字彙的狹隘而興悲罷？

即使，即使是最簡單的，拿一支鉛筆在白紙上隨意畫一條線呢？臨摹這一條線也許可能，臨摹得神似的人也許終於也能出現，然而到底是臨摹了。

「翻譯是暗殺」。然而能把樂譜翻譯成音樂的人就已經不多！上海能有梅百器(Paci)，富華(Fo
a)，和這樣一個相當完善的交響樂隊，實在是已經值得感謝的了。

提起全世界的戲劇，我們立刻想到蘇聯，提起全世界的音樂，我們立刻想起維也納，義大利——尤其是義大利。以前的奧地利總帶着濃厚的政治色彩，我們會想起無數政治上的陰謀——暗殺，間諜，叛亂……實在叫人心上發膩，而義大利所給我們的却是美。明朗的天氣，熱情的人民，絢爛的花朵，令人悠然神往的古蹟，「剛朵拉」上豪放的歌聲——一個美的國家，音樂的民族！我不諱言……我對意大利是有一種偏愛的。

都斯卡尼尼(Toussanini)如何揮舞他的那根「魔杖」，我們是沒有機會看到的了，然而現在的X
M H A 電台在每星期日倒還廣播着他在美國電台「司樂」(Conduct)時灌製的唱片。收音是如此的清

晰，聽着真覺得是一種耳福。在聽到美國聽眾們熱烈的掌聲（那些唱片連掌聲都收了進去）時，簡直自己也忍不住要贊歎。

都斯卡尼尼，司篤卡烏斯基(Stokowsky)都是很好的指揮，然而他們所領導演奏的音樂已經決不是悲多芬或者修裴爾德了，他們所給我們的已經是都斯卡尼尼或者司篤卡烏斯基自己。老實說，司篤卡烏斯基的音樂總是如此的漫長柔順，我簡直不大贊成他所解釋的悲多芬了。然而即使已經不是悲多芬，他却仍舊能給我們清新優雅的音樂——譯文雖不能完全忠於原著，可是譯筆倒是暢達可喜的。

在上海能見到梅百器，真是可喜的事情。我祇覺得他的領導是充滿了熱情，愉快——有時還很有一點幽默。據說這個樂隊所最擅長的是修裴爾德，尤其是「未完成交響曲」，雖然他們的演奏中極少有人唱修裴爾德最拿手的短歌。可是我覺得梅百器最擅長的是比較輕鬆的室樂(Chamber Music)，他的確能使你微笑，或者使你感到一種無名的輕愁（我真不能忘記他所指揮的修裴爾德弦樂五重奏“Tri out”）。我深信，在全上海，至少在指揮室樂和競奏樂(Concerto)的時候，是沒有一個人能超他的。司婁次基(Sloutsky)指揮却伊可夫司基(Tchaikovsky)的樂章，也許的確有他的特長，然而室樂和競奏樂却就覺得差了。

最震驚上海的，是現在的上海交響樂隊在「工部局樂隊」時代舉行的一次紀念演奏。「司樂」是梅百器，節目却是一連四大支「提琴競奏樂」，琴手便是富華教授。富華教授數十年來精心研求的絕技在這次演奏中完全發揮了出來，而梅百器教授和他的默契又真所謂密合無間，心領神會，無怪蘭心發生了空前的熱烈的掌聲和采聲！這是以前的工部局樂隊歷次演奏中最高無上的一次，可惜不久就日薄崦嵫了。

在蘭心，競奏樂的演奏倒不少，不過提琴獨奏者似乎祇有富華教授和阿特勒(Adler)，鋼琴家却比較多了不少。這裏，梅百器着實提拔了不少新人！吳樂懿女士是比較早的，後來又來了一位寇納先生(Kohner)，再後來，則有董光光女士，潘美波女士。當然演奏者決不止我所提起的幾位，不過這幾位給我的印象比較深刻罷了。在這些鋼琴家中我的偏見是：寇納的造詣最高，而年青的董光光女士最有希望。我敢說，近年來上海我國鋼琴界飛躍的進步，成績是超過了前數十年間的總收穫的！即使是蓓蕾，他們也已現出了不平常的色彩！可以担心的，祇是那些風，雪，冰雹而已——是這樣「山雨欲來」的時候啊！

梅百器和富華離開之後，老實說，上海交響樂隊已經失掉了靈魂！司婁次基的節目中似乎永遠少不了李姆斯基·可薩可夫(Rimsky-Korsakov)，永遠是這幾個人。上海交響樂隊變成了俄國音樂隊了。其實司婁次基到還好，聽說有一位「司樂」竟完全不能和樂隊合作，在他漫條斯理的描寫一段風景的時候，樂隊爲了顧全夜場的「文天祥」，早已開起快車來，甚至當樂隊奏完的時候，他的指揮杖還僵在半空呢——然而聽衆鼓起掌來了，於是他就急急回轉身來鞠躬，慌亂地擦着滿頭滿臉的油汗！

每一次有俄國舞劇(Le Ballet Russe)，我總是抱着一種小孩子聽童話似的心緒走進蘭心。從「金雞」一直到「唐·吉訶德」，只缺掉了一次「尼哥皇子」，因爲我討厭聲樂，而「尼哥皇子」是有唱的。

鮮艷的佈景和奪目的服裝都叫我想起這是一個童話的世界。玻碧寧娜(Bobinina)潑刺的舞姿令我憶起銀幕上的左琳娜(Zorina)，人世間一切憂鬱悲哀，爲之一掃而空！司婁次基在這些時候指揮，

便游刃有餘了。

這種舞劇當然也是對音樂的一種解釋。不過動作既是不得不限於一隻戲台，而戲台的種種束縛和限制又是如此之多，那麼牠所能解釋的也就極微極弱了。

我想，有些樂譜的面目是已經大加改變了的。譬如說，這些舞劇之中，我所最喜歡的那一節「牧神之午後」(An Afternoon of a Faun)罷。這是德別西(Debussy)的作品，德別西的作品都是帶一點神秘的，如一張輪廓極模糊的畫，似乎一個形像會溶解到別一個形像裏去似的。既然變成舞蹈，那麼這一重隱祕的幕幕便不得不揭開了，線條立刻清楚起來。能不能保全原作的風味呢？這似乎是一篇很色情的作品，又怎樣表演？

德別西的作品，如果落到一個庸俗的指揮人手裏，一定會變成人家罵史溫朋(Swinburne)的話，「雖然聽聽不錯，其實空空如也」，用舞蹈表演的時候，正好走到了相反的一端去了。那一次的表演，幾個象徵的舞姿固然还是很突出，然而，即使還是很好看的舞劇罷——我却總覺得已經不是德別西那一股勁了。

有聲音的音樂，已經落下乘了，何以還要用形像來表現出來呢？一切都是實際的，真的，甚至伸出手就能碰得到的。沒有想像的餘地。「沒有想像的音樂」又是甚麼呢？配格尼尼的花朶已做了蠟製的模型了，莎士比亞的雲雀已經塞潢了茅草，變成一只標本了！

因之，我認為最寫實的「唐·吉訶德」也就是最失敗的一次演出。

陶山之夏

郭朋

我去陶山(Deson)，一去是三次，然而頭兩遭急急忙忙，祇是走馬看花似地匆匆一瞥，實在沒留下什麼印象，最後一次，我發狠要上那兒住個夏天，那年學校暑假放得特別早，同學們都紛紛打算着避暑的計劃，有的預備去大叻(Dalat)也有去北面的，我因為陶山較近，那裏又有現成的大學宿舍可住，總于選定了這樣沿海的居處。

陶山距河內大約有一百多哩，有整潔之柏油路通達，當時汽油還不甚希罕，雇一輛新式轎車，也祇是十幾個庇亞斯托(Piastre)的事，要爲着省點錢，也不妨先乘火車至海防，從那兒去陶山祇有廿哩，平常去的人大都踏自由車，在越南，戰前自由車成爲普遍之交通工具，幾乎每人一輛，每日午後祇見一隊年青學子連袂風馳而過，被一個外鄉人瞥見，是會引起分外欣美的。

我們動身的那早晨，正趕着個大熱天，一清早，太陽就使勁放射它炎熱的光芒，樹梢的枝葉都靜靜地低垂着，沒有一絲風意，汽車駛過嘉林後，開始較爲涼爽起來，抵達目的地的當兒，雖然已將近正午，但海風陣陣拂來，較之河內，使人感着舒適多了。

大學別墅位于沿海的一個小山崗上，下汽車後，要走一段狹窄的山徑，這是一座建築新穎的兩層樓房，外表漆成粉黃色，與周圍椰子綠蔭相襯成趣，頗具詩意，這別墅係山前教育司長撥款建造，專供大學全歇夏避暑之用，據說開辦第一年，非但宿費全免，每日還供給兩餐不壞的伙食，今年住宿雖

然仍不收費，然而舊時的伙食優待已取消了，不過雖然這樣，比之住旅館仍是要便宜多多的。

我們踏着輕捷的脚步上山的時候，老遠就聽見一陣巨大的哄笑聲，原來這當兒正趕着他們午餐，有的用刀叉使勁敲着盤子，也有的嘴裏肆譏着一些不成腔的小調，空氣中亂成一片，我們絕對料不到已有這麼多人先來到這裏，有些是我們認識的，其餘的很快也混得熟稔，尤其因為我們是中國人的關係，所以搬進去不久，有不少好奇的同學跑來問長問短，顯得怪親熱似地。

這別墅內大半的屋子都已住滿了人，我們揀了樓上最南的一間，雖然地位略為窄小些，但環境倒是挺好，推開窗子就是遼闊的海面，正午的海水非常平靜，細小的波浪擊着山岩的鱗石，作着輕微的絮語，強烈的陽光映照在海面上，耀起一片鮮豔明亮的光波，上面的天空很藍，藍得像戀人的眸子，遠處有一艘外洋大輪船，行過處在天空劃過一縷長長的黑煙，彎彎曲曲，像一條多脚的蜈蚣。

我們一總是四個人，都是習醫的同學，阿鍾是年紀最長的一個，因為從小生長在西貢，能操一口極流利之安南土白，他身材最胖，所以大家叫他「肥佬」，剩下的我，老李，老曾雖然勉強能說些簡單的通用語，但遇到有什麼交涉，仍然無濟于事，「肥佬」彷彿是我們中間之總管事，有什麼對外的事，總由他打頭陣，我們在一傍祇是作個附和的腳色而已。

這陶山雖然祇是一個小小的集鎮，然而因為它特殊地理位置的關係，所以一切顯得欣欣向榮，尤其在夏間，遇園一帶居民來此避暑者比比皆是，五月一開頭，家家旅館都鬧着客滿，其他的各商店也莫不利市十倍，中國人實在是個懂得做生意的民族，雖然在這偏遠的地方，也有不少華人經營的鋪子，像那個有着兩扇明淨而高大的櫺窗的福建舖子就是很出色的一個。

第一天傍晚，我們沿着山道向海邊走去，這裏的街道都極幽靜，兩邊高聳的梧桐樹不啻是個自然

的覆蔽，即使在白天，也顯得頗蔭涼，黃昏的海風較之日間是劇烈多了，將襯衫吹得高高飄起，洶湧的波濤翻滾着，不停地擊打着岸岩，掀起轟然的巨響，街角上不時有一羣由海灘裏游水歸來的西洋女子，他們嘴裏噓着輕快誘惑的曲子，連蹦帶跳地踏着不規則的步子，行過處，滾圓的水珠從濕漉漉的衣褲上滴下來，在地上留着一條長長的漬印，在高處路燈下映照着閃閃發亮，也像藍天上繁密的星星在映着眼。

市區的中心是旅館的集中地，這些旅館均係憑海而建，屋後有一片廣闊平坦的沙灘，祇要旅客高興，可隨時行海水浴，各家且都附設舞池，大多是露天，也有的設在室內，規模有的甚小，祇兩三音樂師，一架無線電，一座用大理石砌成的舞池而已，設備完善點的，也有幾個舞女點綴其間。

在我們居住海濱的兩個月當中，生活是極其幽閑地，早晨去海灘上拾蚌殼，或者去山頂看會書，午餐後照例來一次午睡，下午總是游泳，這邊的浪花都很高，如其沒有較大的氣力，游來實在費力不過，我們通常祇是在海水浸沒，或是跳躍着嬉戲，再不然在沙堆裏平躺著，接受日光之沐浴，真正游泳的時候，實在是很少的。夜晚當星羣將天空綴滿的時候，那是我們一天中最舒適的時節，這時微風陣陣，心底像被解放似地感着快慰。老李是我們中間最活躍的一個，燙得筆挺的白西服，鮮紅的領帶，頭髮擦得雪亮，他常是帶着滿臉笑容，輕悄悄地溜出去。

「喂，契弟，去那兒找相好啊？」

有一次老李正準備着滑出門外的時候，肥佬叫住了他。

冷不提防的老李，像給人猜着心事似地，面孔尷尬得怪難看，但他馬上恢復原有的姿態鎮靜地說：

「又見你多嘴，天氣熱，打算去酒吧間喝點涼東西。」

話還沒說完，急匆匆地消失了他的背影。

「別看這傢伙還有這麼一手！」是老曾低微的聲音。不一會，我們都忘記老李出去的事，肥佬抱着一個曼得琳又去隔壁奏熱鬧去了，我和老曾習慣地跨出了門，作着準時的散步。

但不久我們就知道老李的祕密了，那家鎮上唯一的福建鋪子是我們常去光顧的地方，往常我們買香腸，沙丁魚，總是四個人一道兒去，但現在老李總是有意無意避開，我們還以為他同這家鋪子鬧了架。

「李先生怎麼不來啊？」

那個有着一張猴子臉小眼的夥計，面上透露着一層浮滑地笑。

「我正要問你呢？準是你們給他氣得不敢上門了！」是肥佬嘶啞的聲音。

「我們氣他……？」夥計奸刁地格格笑出聲來了。

「喂，夥計，究竟是怎麼的？」

「我的好先生們，你們還都蒙在鼓裏啊！」他朝櫃台後面那個有一雙大眼睛健康色的老板女兒瞥了一眼，隨即將嗓子拉低了說：

「李先生同我們的老板女調戀愛了呢！」

接着扮了個鬼臉，眼睛瞇得就剩一條縫。

在我們寂寞的日子中，生活是够膩味的，碰着個新鮮玩意，總不肯輕易讓它溜過，當天下午我們去海濱游水的時候，老曾突然打開了話頭。

「喂，老李，那個黑臉大眼的姑娘不壞吧！」

「你是在說誰呀！」低垂着頭，老李使勁潑着浪花，滿頭飛着一顆顆水珠。

「你倒真會裝聾，我是在說那個福建舖子的老板女兒呢！」老曾故意將嗓子提得高高，一陣浪頭來，老曾連頭帶身整個爲海水淹沒了。

「啊，她……」老李沒接着說下去，雖然他的膚色也够黧黑，但隱約間仍可看見臉上掠過淡淡的紅暈。

我們的笑話就此終結，老李人倒爽快，他以後倒不再瞞我們，游水，吃飯，逛舞場，那個大眼姑娘也成爲我們伙伴中之一員了，這真是個大胆的女孩子，別看她幼小的年齡，然而有着南國人的早熟氣質，對於陌生的男人，她一點也不感靦腆，那個一張靈活的小嘴，時常會翹着向我們逗趣。

「喂，細佬，幾時去問個安南婆啊？」

隨着她大聲笑了起來，她笑得是那末利害，一張纖細的身體前後俯仰地揮動起來。

老李的面上像傳染症似地也爬滿了笑意，他得意地用手指掠着飄垂下的髮絲。

愉悅的空氣中度過一個多月，聖體降臨節的前幾天，這沿海的小鎮市突然變得熱鬧起來，東京區一年一度的大賽船將要在這裏舉行，這是個難得的盛會。接連好多天，有不少從海防派來的工人在忙着整理船隻，戴着拿破崙帽穿短褲的法國工務員四處忙碌着戡畫線路，從早到晚，成羣的汽車將由各城市載來的旅客擲下來，各旅館都擠得滿坑滿谷，晚間舞場裏瘋狂地奏着輕佻的歌曲，我們的別墅裏也突然加多好些人，那些西貢來的學生無忌憚地叫罵着，能將整個屋子掀起來。但不可測知的事終于來臨了，賽船的前一天晚上，我與老曾作着照例地散步，那天我們跑了很多

路，歸去的途中，路角上我們看見一個年青黃頭髮的法國兵手腋下挾着一個有大眼睛的姑娘。

「瞧啊！」老曾輕輕地觸了下我的肘，低聲着說。

「好奇啊，」我的話剛吐出半截又縮了回去，那個大眼姑娘正是老李的戀人，然而她現在竟挾在一個異國人的手腋下了。

「晚安！」我們面對着碰見的時候，那個大眼姑娘嬌柔地向我們打着招呼，她也許故意要使我們看見：她親密地緊偎在那個喝着過多酒液的法國兵的懷中。

「多可惡的女人！」對於這個眼前不要臉的傢伙，我簡直要衝口罵出來了。

「祇是老李受騙了！」隔了半晌，老曾才惋惜着吐出這幾個字。

我們都將這新奇的發現埋藏在心底，歸去時，誰也沒向老李提起。

賽會的那天，從清晨起，海灘上已經擠滿了人，那些打扮得時式的法國女人嬌聲地叫嚷着，小孩子們在人羣中四處奔跑着，這天氣候很好，藍天裏沒一絲浮雲，不時由海裏飄過一陣陣風，好幾天來，人們都在担心着季候，要是落雨，自然沒多大興味，就是好天氣，但如果沒有風也不會有多大精彩，這種賽船完全得由風向來定奪的。

我們自然不肯放棄這個機會，因為我們別墅的所在，正是賽船必經的地點，所以一個小小山頭上也早有不少人光臨，那些賣水菓及冷飲的小販也齊集到這裏來。

老李今天似乎很不高興，他的臉拉得很長，消滅了往日的光彩。

「丟那媽，又不在屋裏，剛才去找她看賽船，說是又出去了。」

老李這話並非向誰而發，他是這般自言自語說着的。

大家都沒作聲，自然我同老會的社裏够明白的。

賽船由三時開始，一共有十來條，掛着高高的白帆，迎着風脹得滿滿的，每條船上大約有三四人，這種運動頗危險，因為完全憑藉着風向，不諳水性的人，時常會連人帶船一齊翻到海裏去，炮聲發出後，各船即拚命朝前駛，綠色的海波時高時低，帆船在上面浮逐着，有時被海水隱蔽着，又有一時被浪頭擲得遠遠地。

人們吆喊着，興奮，緊張抓住每個人的心。

到底我們又看見那個大眼睛的福建姑娘了，她今日打扮得真入時，潔白的番服，頭髮上還結着一根紅色的大綵帶。

不過她的身傍多了個法國兵，正是昨天我們看見的那個，黃頭髮；藍眼；有着一張健實身材的小伙子。

老李該瞧得很清楚，他的眼發着兇烈的火燄，面上的青筋像蚯蚓似地暴得多高，他沒看完，撅着一張嘴氣匆匆地走了。

賽船完畢已經是入暮時分，西天裏掛着一大塊紅霞，海水像染滿血似地通紅。

當晚一直到就寢時分，老李才踏着一雙踉蹌的步子回到別墅來，他一定喝了很多的酒，面上掛着一滴滴的汗珠，領帶歪繫着，衣服上打着皺，他像同誰打過架。

「那個驕女人，真好！……她同法國兵勾搭！……」

老李完全醉了，他無次序地說着謔語，他的嘴裏吐着白沫，像死豬似地癱倒在地上。
「可憐的傢伙！」誰都要那麼感喟地說了。

第二天一直到正午老李也醒轉來，對於昨晚的事，他似乎感着很羞赧，我們問他幹了些什麼，他祇是苦笑着。

「還講它做什麼？」老李一顆苦澀的心情我們是瞧得出的。

我們還在那小鎮裏待了個禮拜，但老李精神似乎很頹唐，老擰不起勁，我們也因為不久就將開學，有好些事需要料理，在一個起風的下午，就疲倦地回來了。

前些日子，我接到老曾一封信，真想不到，事情雖然沒隔上幾年，然而一切變化真令人無從捉摸，肥佬在一次南方海行中遇難死了，老李也回雲南去了，剩下的就他老曾一人留在河內，去年他曾獨自去陶山住了幾天，覺得一切都乏味，他的信的結尾這麼寫着：

「你還記得那個大眼姑娘不？真想不到，我昨兒居然又碰見了她，真憔悴得多了，我們從前不是總愛說她那雙眼睛有神嗎？然而現在也黯淡下去了，我們走後，不久她就嫁給那個法國兵，但半年後就給甩了，她說她現在怪想念老李的……」

秋之野

葉 茜

張季鷹爲齊王問東曹操，因見秋風，乃起思吳中菰菜蓴羹鱸魚膾，曰：「人生貴適志，何能羈官數千里，以要名爵乎？遂命駕而歸」。吳中的景物何止菰菜蓴羹鱸魚膾三種，足以引起他思鄉之心，歸隱之念，不過隨便說一點作爲引退的話頭而已。我們羈留在繁華綺麗的上海，雖然不在要取什麼名爵，可是見秋風起，自然也有些鄉愁會勾引起來的。這和西楚霸王的富貴歸故鄉如衣錦夜行，更是大異其趣。我覺得到了秋天，不單是吳中可愛，不單是故鄉的吳中可愛，凡屬有山水林木之勝，都有他的可愛處。我雖然遊歷的地方並不多，可是在憧憬里却有不少的秋光可寫，今年夏天特別的溽熱，尤其殷切期待秋天的瓜代，真如大旱之望雲霓。我還記得鄉農的習語「白露身不露」，誰知交了白露節，不僅女孩兒家還是大露臥臂大露臥腿。就是我們素來矜持的男子，在可能的環境里，也是要解衣磅礴的。因此今天偶然起了半天的秋風，把寒暑表的水銀柱吹降了四五度，便有的季鷹派頭，想起了以前的秋天漫遊的趣味來了。

杭州自然是個好地方，西湖成了天然的公園，又是交通便利，儘是天下第一等忙人，只消費一兩天的時間，就可以嘗鼎一脔了。我到西湖，何止十幾回，却總比不上在民初讀書之江學堂時候的其樂無極。他們在禮拜天要做禮拜的，我們總是偷偷地黎明即起，用泉水草草漱洗了，溜下山去。一口氣趕到赤山埠，坐着已成老主顧的瓜皮艇，容與中流。從二龍頭到赤山埠，大約也有五六里，要是在今

日之下，一定視為畏途，除非有代步。但是當時年正少壯，不在話下，有時幾個同伴，還要競走，在晨露未乾，秋草漸黃的石徑上，飛步而行，滿充着朝氣。這一點，在迴憶里，覺得是無價之寶，青春的可愛，說他是黃金時代，還是擬不與倫，其實何能以黃金相比，黃金是什麼東西，儘貴也不過每兩幾萬幾千元，試問能化多少代價，可以買還逝去的童年呢？

赤山埠是西湖許多船埠中間最冷落的一個，只有兩三瓜皮艇，並且沒有布篷，沒有籐椅，更說不上銅欄了。搖艇子的只是一個十四五歲的女兒兒，偶然詩人去描寫她，一定要說她什麼荳蔻年華，天然率姿了，在我的寫實的眼光里，只能說她是亂頭粗服的村娃而已。這當然是她們家裏過剩的人物，所以使她搖搖艇子，賺幾個錢，添些秋里的寒衣。其實當時的船錢，也少得可憐，我們跟她論定，一整天，八角，在中午給他兩角五分的代飯。好在她並不費力，我們沒有時間的限止，慢慢地盪着，靜觀萬物而自得，決不催促她加速。有時我們自己打槳，簡直她是遊客了。她不識什麼字，却也說得出許多「西湖佳話」。她說有人給她的瓜皮艇，題過一個名字，叫「搖筆」，意思說艇子像是一支筆，在西湖里寫出文章來。真如六朝賣菜鋪，也沒有煙火氣了。

在湖上，我只愛「平湖秋月」，坐在平臺上，喝着苦茶，吃着甜藕粉，嗅着偶然從天外飄來的木樨香，聽着時遠時近若斷若續的山鳥聲，至於視覺方面，更是湖光山色，目不暇給。空明，清靈，爽朗，幽靜，要用不少形容詞，僅能形容到牠的一部份。既無登涉之勞，而有遊觀之樂，所以占全湖之勝。我們總是坐在那里大半天，有幾回竟各自帶了一本心愛的書，在那里看了兩三個鐘頭，連吃飯還是那個「搖筆」的女主人來催促，方始覺得有些餓意呢。

這麼大的西湖，只選了這麼一個小地方，見得我們「嗜好與俗殊酸鹹」了。

杭州的景物，有着特殊性的，是錢塘江的潮，靈隱寺的泉，滿覺隴的桂花，雲栖的竹，西溪的荻蘆，都是難以筆墨形容的。並且都是在秋天更覺得可愛。

除掉杭州，印象最深的，要算蘇州了。蘇州的山水，散在四郊，不像杭州的薈集一處，所以遊覽頗費時日。又沒有杭州潤飾湖山的人多，除掉虎邱成了一「熱鬧道場」以外，大多只留着天然的雄偉與清秀，除非留園獅子林幾個園子，才有樓台亭榭。往往費了許多功夫到了一個去處，只是聞名不如見面。比較的還是天平山看紅葉，在蒼翠的峯巒中，襯托着絢麗的烏柏，在色彩上，成了極不調和而又極配合的畫面。

天平山的石，因了風化的關係，多剝蝕，而成零碎的塊子，這是畫家絕妙的題材，可惜吳中派畫家，只能衣鉢相傳，畫他的意象山水，却沒有人用科學的寫生方法，把天地之秘，一刻畫出來。像膾炙人口的「萬笏朝天」，攝影術不能盡其妙，就需要畫家去描寫了，至於詩人文人，更是「游夏不能贊一詞」了。半由天成半由人工的「一線天」，從來沒有人寫過牠的妙處，我從山下望去，人從這「纔可容人」的磴道上攀緣而登，好似螻蟻緣樹縫而行，這個比喻，十分貼切，可是要做成了一首詩或是幾句古文，就難以着筆了。

「楓落吳江冷」，論理吳中的紅葉，應當屬諸楓葉了。張繼夜泊楓橋的那首詩，「江楓漁火對愁眠」自然也說是楓樹，而不是楓橋。曲解附會的人，說「江」與「楓」都是橋名，這是不可通的「刻舟求劍」。倒是最奇怪的，要在蘇州尋些楓樹，除掉植園新植數十株以外，竟杳不可得。連那天平山的紅葉，也不是楓樹而是烏柏。楓葉的紅，宜遠宜近，那烏柏葉的紅，只可遠觀而不堪近觀。葉子粗大，毫無姿態，那里及得楓葉的五出如掌，邊緣又是具有美術的圖案的缺刻像美人的纖手。可是坐在

「因風閣」上，從窗簾里向山壑望去，一片片胭脂，塗在綠的山壁上，秋風吹來，有時有幾葉老大
的，不能留戀故枝，而被打落到窗前來，伸着手去拾過來，殷然如血淚，真作可憐之色。

在蘇州城市里，也有幾家園子，種着三五株楓樹的，這趣味，却不及從狹小的門巷里，雅步從
容，由崇高的黑圍牆上面，飄下一絲絲桂花香，撲到鼻底，不禁作一回甜蜜的深呼吸。這三萬六千多
孔，孔孔都像洗沐過香水浴，通體舒泰。同時無限秋思，因緣而起。倘然這門巷的街砌上，再滿積些
枯葉，遠遠還有叫着「南塘雞豆」，更充滿了詩意，更顯現了鄉土風味。

上面提起的植園，倒有些滄桑之感的。在清末，江蘇巡撫程德全，爲了一件桃色案件，把一個尼
庵——鳳池庵封掉，廢物利用地，加圈了四周的官荒，闢爲公園，種植了許多的樹木，點綴了幾間茅
屋，作爲遊息之所。光復以後，一來爲了沒有好事者的潤飾，二來地點偏在城南，就漸漸荒落，後來
只留着「植園」兩字的題名。所以秋天在蘇州，要一個可以作野餐的去處，竟不可得，除非到郊外去
。否則帶了洋澄湖的清水大蟹，提了橫涇的杜造紹興酒；幕天席地，暢暢快快的吃喝一回，也是秋野
快遊的樂事。

「天堂」以外，近處到過莫干山，這是避暑之所，一經秋風，那些熱中的人們，就得一個個吹下
山來，還到他們的時代住宅里去，享受物質文明了。我却在秋風里上山去，尋取野趣。其實這山上並
沒有什麼可取之處，只有在竹林里看瀑布，還能一快心目。此外一個極大的收穫，便是看日出。那天
住在滴翠軒，給臭蟲滋擾得夜不成寐，到了天色微亮的時候，靠在欄杆上，見天上正把黑色的雲層，
逐漸的摧破，硬生生把火紅的日光衝進去，成了不及融和的紫色。這紫色也不能久在，很快的變爲黃
色，但是也有漏網之魚似的片段，因此這天空里紅黃紫黑白各色都有，彷彿頑皮的孩子，偷偷地把畫

家的顏色益攪亂了。塗抹在一張素紙上，不可方物，却也別有天趣。可惜一剎那間，給強烈的秋陽一掃而空，成了人們習見的平凡無奇的一個天了。

這一是出於不經意的而得到的奇觀。後來到泰山，却是懷着目的而渴望有所見的，誰知，「有意栽花花不發，無心插柳柳成陰。」那天冒着秋寒，裹了棉被，兀立在山頂，凝神東向，却只有白茫茫一片片如烟如霧，始終不見日出，反不及莫干山的奇觀。等到日出，已是高高在上，毫無足異了。他們說，這個叫做「雲鋪海」，也是奇觀，這未免是聊以解嘲了。

說起泰山，非同小可。孔老夫子登此以小魯，太史公的封禪書，說「古者封泰山禪梁父者七十二家。」見得泰山只有帝王聖賢才配登臨，我們能够繼武前修，真是三生有幸了。不過在我淺下的眼光看來，這個泰山只有幾株從山隙里橫出的古松，却是天地之奇，這地方叫做「對松山」，兩座磨崖，上面各自伸出了拿雲的猿臂，左右作勢，好似要親熱地握一握手呢。後來講給到過黃山的人聽，却給他笑爲所見者小，以爲論到松，黃山最多而最奇，泰山所有，只好說是小巫見大巫呢。我沒有到過黃山，不能作一比較，但是我以爲泰山少樹，只有這幾株，却又生得神奇，也算得難能可貴了。

「銜遠山，吞長江，浩浩蕩蕩，橫無際涯，朝輝夕陰，氣象萬千。」泰山以外的「大觀」，自應推到金焦，雖然沒有像上面岳陽樓記所說的宏偉，可是「江天一覽」，也無愧於此。金山接連了陸地，突出江面，在地理的形勢上，和焦山成爲犄角，在風景說起來，遠不及焦山。況且到焦山去，必須坐着紅船——救生船，不能憑帆檣之力，却是要用人挽着繩，在岸上把船兒慢慢地拖過去，這一段艱難的行程里，從船上望着焦山，兀立在「浩浩湯湯」的長江中，可望而不可即，真有說不出的迫切心情。到了山上，不再看見洶湧的波濤，只是平靜的山路，別有天地。那滕王閣序的佳句「落霞與孤

驚齊飛，秋水共長天一色。」到此一無可證，知道是文人的狡猾。本來長江的顏色只是白的，而秋天是青的，那里會成「一色」。我雖然沒有溯江而上，不知道上流如何？可是由此推想，未必上流和下流判然爲二的。

過江而到揚州，這歷史上迷人的都市，在交通線轉移以後的今日，已有今昔之殊，所謂綠楊城郭，也是文字上的動人，瘦西湖更瘦得可憐。二十四橋的明月，只可想像，倒不如還到鎮江，在夜色迷濛里，坐在江邊的旅邸中，望着兩三燈火的瓜洲，有一番蒼茫之趣。

在南京，我不愛玄武湖之秋，而愛掃葉樓之秋。那年我在南京住了三個月，把有名的去處，逐個去尋訪，到了清涼山下的掃葉樓，讀樓下所留的題壁詩，像八指頭陀那樣的奇人奇句，方知天地之間，正有一股奇氣，稟受到這種奇氣，正有他的奇姿。雖然破舊得窗櫺不完，風雨飄搖的一座危樓，竟支撐了幾百年，供人登臨憑吊，比那些畫棟雕梁的宮館，來得壽長。歸震川滄浪亭記所說的，「不與其澌然而俱盡者則有在矣」的曠謎兒，可以猜破了。那時我們很想在這里多坐一回，最好能沽一壺酒，做幾碟菜，在這清涼境界里陶然一醉，不亦樂乎。無如清涼得可以，連一杯茶也沒得喝。此外值得一記的，是某一個秋夜我和一個同學從雙龍巷走到雞鳴山，到了豁蒙樓，皓月一丸，晴空萬里，歷溯着六朝斷片的史話，有時長嘯，有時高歌，真所謂此時此境，惟有我兩人占取。各自期許着將來分道揚鑣，各有千秋。不識相的寺僧，却在做夜課，敲着沈穆的木魚，間以冷寂的銅磬，分明給我們以警覺，不要癡人說夢了。我們踏月而歸，遍山秋蟲聲，真是啼蛩如雨，更添了許多愁思。

秋夜當然是一個遊覽的好時光，所以我到了一個地方，總得在黃昏里，去尋郊野的奇趣的。只有我在秦淮河上，坐在遲暮佳人似的畫船里，和朋友們賭酒，在庸俗的氛圍里，玩着庸俗的消遣，絲毫

沒有得到秋夜的天真，只是些人間的紛紜，徒留着「道場散了」以後的空虛與悵惘。因此我想起了一回可貴的野餐，地點在運河邊的一個小聚落，山鵝野菊，爛漫着花，紅蓼白蘋，搖曳生姿，有着天然的襯托。我在那裡當小學教師，在秋天正有孤菜蓴羹鱸魚臉等土物，此外還有幾種不見食譜的下酒物，一種是螺螄，在鄉村里用不着化錢去買的，只須叫孩子們到河邊去撈幾回，就有取之不竭用之不盡的便宜。燒起來不必用什麼烹飪法，加些薑片醬汁，在飯上一蒸，就熟。吃起來却是別有風味，村農們稱他爲「罐頭里燙肉」，比過屠門而大嚼，雖不得肉，聊且快意，來得實在一點。其實何必諱言，又不是要像故事說的，乾隆皇帝下江南，把菠菜供奉，稱爲「紅嘴綠鸚哥」。我在上海也買過，可是沒有那麼鮮活，有時吃着已經死去的滿口臭味，懊惱不已。一種是叉條魚，時常被畫家采作材料，纏以碧綠的水草，在鄉間也是俯拾即是的，用不着「老漁翁」釣竿去垂釣江邊，只要一隻破畚箕到河邊去張羅，一舉手可以得到幾條，放在油里一煎，比上海老大房的燻魚，鮮美得多。再在田園里隨意摘些豆角菜啊，便成一頓豐腴的菜蔬。杜少陵的「盤飧市遠無兼味」，就相形而寒酸了。還有上海所買不到的香粳米，煮了粥，清香縷縷生箸頰間，豈是魚生粥所能望及。飽餐以後，海闊天空，無所不談，這時候秋風送涼，四圍都是爽氣。那些田農們辛苦了七八個月，見秋穀登場，喜形於色，我們顧而樂之，方知陶淵明的烏托邦，正不在遠。我們都是清苦生活，和他們雖有勞心勞力的不同，相同的都是不使人間造孽錢，並且都有一點貢獻於大眾的。所以他們敬我們，我們愛他們，沆瀣一氣了。以後在交際場中經過多少次的宴會，都籠罩在虛偽的應對進退中，絕無價值可言了。

鄉村的秋天，是一個珍貴的季節，他們在太平時候有一種報神的儀式，豪奢一點，就得做「村台戲」，在以前有幾個江湖班，那些角兒都住在巨大的船里，到了鄉村里，走上簡陋的戲台，在簷廊遮

蓋的后台化妝起來，居然生旦淨丑，各色俱全，西皮二簧，無所不能。有些戲還留着地方戲進化的滯跡。特別是武戲，撲打必須認真，否則有吃泥塊的危險。最後的幾年，他們也採取了京朝派的新戲，可是他們的專力，實在遠在京滬名角之上，因為在秋野里，四面空曠，既然結構不能科學化，聲音易散，唱起來必須用十足的丹田勁，要是唱得輕一點，台下那里聽得出，這戲班的聲譽就一落千丈了。

在我，對於戲劇是外行，却也高興去隨喜，我只留意田農們的組織和活動，他們平時各自爲政，一盤散沙，到了這時，「會首」的權力，儼然成了一方之主。他所憑依的是神，不信從會首，就是謾神，這罪過可不小了。他們的經濟，是按照耕種的田畝而徵取的。這一筆開支還是有限，倒是各家欵留親友的「戲飯」，殺雞炊黍，所耗的數目就可觀了。並且他們也有虛榮心，那一家能够請到市鎮上的紳士來吃一頓戲飯，真是蓬壁生輝了。這戲飯我也吃過好幾次，總是被推首座，奉爲上賓。要是客氣一些，他們就大塊魚肉，強制地壓上碗來。圍坐一桌的，各種人物都有，塗着越顯紅白的胭脂香粉的村姑娘，赤腳露腿敞披着布衫兒的老阿爹，掉着似通非通的文袋兒的鄉教先生。屋子里擠不下，擺到麥場上來，熙熙攘攘，融融洶洶，這種景象，城市里是永遠想像不到的。

說話似乎漫無邊際了，我要歸納到我的題目了。在上海，有幾個公園，雖比不上郊外，却也慰情勝無。我們在路上或是在電車里，可以見到青年們三五成羣，帶了包兒罐兒，興致勃勃地到兆豐花園去，顧家宅公園去，這兩處地域最廣，在亭亭如蓋的大樹下，綿軟如茵的草地上，拿出各人所帶的食物來，無分主賓，且啖且談，有着清新的空氣，扶疏的花木，久居在鵝子籠里的上海，必然大爲改觀。這秋野景物的領受，是任何宴會所不及的。柳子厚說：「自余爲僇人，居是州，恆惴慄，其隙也，則施施而行，漫漫而遊，日與其徒上高山，入深林，窮迴溪，幽爾怪石，無遠不到，到則披草而

秋之野

八四

坐，傾壺而醉，醉則更相枕以臥，意有所極，夢亦同趣，覺而起，起而歸。」我雖不是僊人，又沒有高山可上，深林可入，迴溪可窮。但是童心猶在，感到秋來之不易，類似幽居的生活，足使心神俱瘁，了無生趣，倘然作一兩次園遊，也許不爲造物所忌罷。

醉

蝦

班 公

友人樂君，和我訂交已近十年了，是一位脾氣很好，學問很好，酒興也極好的誠實君子。更難得的是他還有一條天賦極厚的好嗓子，唱起「費宮人刺虎」來響遏雲霄，隔牆聽時，甚至內行都會錯把他認作名貼旦張傳芳的。我因為一向從他學笛，所以過從很密。去年歲暮，他邀了幾個朋友，到他家去吃火鍋——因為知道我也喜歡喝一點酒，就順便把我也拉了去。

樂君是寧波人，所以那天的菜就有蚶子梭子蟹之類的寧波東西，使席間諸公大感興味。而大家最擊節歎賞的，却是一碟醉蝦。

那碟醉蝦很新鮮，幾乎每一隻都是活生生的。雖然牠們的頭部都已經給廚師理過髮，把什麼鬚鉗之類都付之井州一剪，可是那幾對透明的蝦腳却還在很敏捷地舞動着。于是賓客們把牠們一隻一隻小心地用筷子夾了起來，蘸一下辣醬，再浸一浸醬油，很愉快地送入口中，很快地把蝦殼吐了出來。大家稱賞着滋味的鮮美，有一兩位比較熟不拘禮的朋友竟請求主人再添一點……

主人忽然發現我不甚舉箸，就親自夾了一點送到我面前來。然而我告訴他我是不吃搶蝦的。於是合座譁笑起來了。有人說：

「爲什麼你就吃炒蝦仁呢？」

「看見活生生的蝦就不忍吃，把死蝦炒一炒便認爲美味了罷？」

「哈哈，人道主義萬歲！」

「專吃死魚死蝦，倒又要以爲不衛生了罷？」

「……」

我實在是窘了。我後悔和這些人一起吃這一頓飯。我爲什麼不一個人躲在小酒店裏，買一點花生米豆腐乾之類喝我的五茄皮呢？老實說，如果不是樂君盡力轉圜，我是會馬上擲杯而起的——固然是我的涵養太差，可是江南士子的口角也實在太尖刻了！

我並不相信什麼果報陰隲之類。對於佛家，我是極有興趣的，因爲佛家的哲理是最澈底的，佛家的經典是最美麗的，而我這樣剛復使氣的人更需要由此得到一點抑制。但是我不吃醉蝦，却祇是爲了太喜歡吃醉蝦罷了。

我的母親炊事極精，因爲父親每天晚上總喝一點酒，所以她常常親手做一點下酒的小菜。早晨，女傭買來了魚蝦之類，她一定把不太大的最靈活的鮮蝦留下一點，養在水盆裏，到晚上做搶蝦，給父親下酒。我小時就常和弟妹們細細欣賞那些蝦在水裏游來游去的樣子，有時還拿一根捻細了燈草逗牠們的箱子——彷彿多了這些小東西，倒也能解不少寂寞似的。到晚上，看母親拿鋒利的剪子把蝦芒、蝦錐之類敏捷的剪下來的時候，雖然覺得似乎少了一樣玩具，可是心裏總是漠然的，即使有些遺憾罷，這遺憾很快也就消滅了。

然而那些蝦還在亂跳。身體已經浸着了醬油和酒了，胡椒都加進去了，甚至於有幾只蝦的凸出的眼睛都已灰白了，可是牠們還是在掙扎，小小的卿亂舞着，一下子把身體一曲，又跳起來了。于是不得不把牠們從碟子裏移到碗裏，再在碗上把碟子蓋住，讓牠們不至再跳到桌子上來。我常常把耳朵湊

在碟子邊上細聽，我聽得見輕微的鑿々的聲音，那些蝦還在跳着，碰到了無法衝開的蓋子，終於又掉下去了。

等到牠們已經跳得不很利害的時候，就拿出來吃。微甜的肉，在嘴裏滑膩膩的有一種特殊的滋味。醬油，酒，糖，胡椒……和蝦的腥氣混在一起更產生出一種刺激的香味。

很快的，每人的面前都堆上了不少鐵灰的蝦殼了。

但是，終於發生了這樣一回事——

某一次，那些醉蝦實在太新鮮了。當我欣然把蝦含進嘴裏的時候，我覺到那些蝦腳還在動！我熟練地用舌頭把蝦肉從殼中很快地剔出，把殼吐在桌上。在夾起第二隻的時候，無意向那只蝦殼一看，却見那殼裏的肉並未吃淨，而那只蝦雖然已經從我嘴裏吐出，却還沒有死！牠還是在痙攣地亂舞着牠那些纖小的透明的腳！

我忽然想起了幼年時靜靜站在水盆邊看牠們悠然游泳的情景。我覺得想吐。從此之後，我就絕對不再吃醉蝦了。

不吸煙的人往往討厭別人抽煙，不喝酒的人討厭別人乾杯——這次却居然因爲自己不吃醉蝦之故，大大的爲別人奚落一番，雖然意外，想想倒也很有意思。

我最小的一個弟弟士一就常常碰到這種受人奚落的機會。他在每一次吃飯的時候都要特爲預備兩樣淨素的菜，他稱這兩樣素菜爲他「自己的菜」。他天生成不吃葷腥的脾氣，有時我們故意在素菜裏加入葷油，他一進口就會皺眉叫苦，往往嘔吐。幾次嘗試失敗之後，我們也就安心地讓他吃素了。

我真忘不了有一年年底的景象。我很高興地從上海趕到蘇州家裏去吃「年夜飯」。大家都非常愉快，一家人團團坐着，繞着一只大圓檯。然而，在大家興高彩烈的時候，王一却搖起頭來，終于哭出來了，他說，桌上竟沒有一只菜是能吃的。看見了雞塊他就想起那幾只雞來，他記得每天早晨怎樣去喂給牠們吃穀。他更不願吃那些新釀的大青魚，因為他正好有一次看見把那些醃魚一段一段裝在甏裏的情景。滿桌上竟沒有他可以下箸的地方！于是，悄悄吃了幾個荸薺，他一個人獨自到母親房裏去了。我實在覺得不放心，悄悄地跟了進去，祇見他呆呆地對房裏的大紅守歲燭怔着……

我沒有忘記高爾基在他的那齣慘酷的「夜店」裏對那位慈祥的老頭子的抨擊。誠然，在這種世界裏，還有什麼宗教與慈悲可談呢？在霍卜特曼和司特靈堡的作品當中，他們更處處點醒着所謂人道主義者，在這時代中只是些幫凶。

高聲叫慈悲的人，和劊子手之間的差別，的確並沒有根本上的不同。所差者祇是程度——所謂五十步與百步而已。

因為，人道主義是不够澈底的。

然而當我再仔細想一想的時候，就覺得雖然五十步與百步相差極微，而事實上却的確還是有「差別」存在着的。距離雖小，却也頗有意思。人就是這麼一種走獸，在「所信」與「所行」之間永遠是有一段距離的。若這個距離終于消失，那末這個人就是一個敢于殉道的聖人了。天下那裏會有那麼多的堯舜呢？

所以，能有「一念之善」，實在已頗不易。我是永遠願意歌頌一瞬間所看到的「赤子之心」的。

戰後曾在香港小住。某晨便和老友沈君一起登山玩兒去，上山電車在靜寂中徐徐上升，山旁開滿着無數美麗的野花。忽然，對面來了一部下山的車子，祇見兩個開車的交臂而過的時候，大家微笑地舉手作禮，說一聲「早安！」，頓然叫我覺得這世界中充滿了人情味，甚至一草一木都似乎比平日可愛了。從香港回來已經四五年，然而我到現在還能清楚地記得那兩位掌車的年青而愉快的笑容。

法國米葉的畫，在今日看來，當然他的「照片一般的真實」應當早就算是落伍的了。可是當我們看見他所描寫的貧家母女之類的畫圖（是如此之多啊！）的時候，我們終于不得不爲他的深切的同情心所深深感動了。有一夜，是初冬了，正下着雨，當我從靜安寺路折入梅白格路回家的時節，忽然在暗淡的燈光下看見有一乞婦，正緊抱着她的孩子，擁着又破又髒的棉絮，在馬路轉角一家銀行的門口蟄伏着，斜雨吹上她的瘦削的臉頰，她似乎漠然無知。她們已經睡着了。

忽然，那個黃瘦的小孩突然驚醒。睜大了無神的眼睛對我看着。我把身邊所有的錢都給他了。明知道此舉的意思就是我將不能再買那本心愛的「初期白話詩稿」，可是當聽見那聲微弱的「謝謝」的時候，我祇覺得脚步似乎輕鬆了起來。

囂俄的「巴黎聖母院」曾經給我很深的印象。我永遠忘不了那位嬌小的Esmeralda和那個奇醜的鐘樓怪人Quasimodo。那本書改編的電影有好幾種，但是給我印象最深的却是那段怪人在苦悶之餘，緊抱着教堂中石像說的話；他喘息着說：「如果我和你一樣的沒有這一股熱血在流動，我就比現在幸福得多了！」這位Quasimodo是名副其實的一個不像人樣的東西，然而不幸他竟也有這一點「情感」！論者往往把他作爲那只教堂的象徵（有人根本以這只毫無生命的教堂作爲本書的主角，實在是最有見地的說法。），然而人總是人，雖然醜陋，他是何等的充滿了人性啊！

醉 蝦

九〇

迪更斯的「古董店」也叫我難以忘掉。全書是講一位天真無邪的窮女孩子伴着她年邁的祖父飄零天涯的故事，人海茫茫，只有這兩個人相依爲命，而終於這位小孫女兒積勞成病，幼年夭亡。我永遠了得其中許多的場面，覺得這是一本不朽的書。因爲，這是寫「赤子之心」最透澈，最着力的一本書記。迪更斯永遠是可愛的，因爲他的作品中無一不充滿了熱愛。

「赤子之心」也就是「仁人之心」。關鍵只在一念。大雪中看見裸體躺在人行道上的童丐，明知是裝出來的，也許早就吃了紅砒——明知不過是一種詐術，然而你又安能恝然置之？

人道主義的夢境是太虛幻了，所以見得美麗。弱肉強食的想法也許更切實一點罷？「弱肉強食」——我想起吃「醉蝦」來了，名之爲「獸道主義」何如？

甲申歲雨，完稿於待平室。

閒話夢

曼倩

「能够做夢，乃是不可多得的幸福的性質，不是人人所能獲得。」——看雲集

「苦愛幽窗午夢長，此中與世暫忘，華山處士如容見，不覓仙方覓睡方。」——陸放翁詩。

「夢裏從他過一生，最無能耐是鶯聲！」——錢枚詞。

究竟夢境是怎樣美妙，甜蜜，值得文學家這樣的愛戀？要解答這個問題，先得把醒時的人間世來探討一下。我們相信人生是自由意志的表現，失去了自由意志，人生就沒有什麼意義。可是在人間世，隨時會給你種種壓迫，和打擊，絕對不容許你底自由意志充分地表現，發展，於是人生就感覺到苦悶，煩惱，所以詩人要說：「人生在世不稱意，明朝散髮弄扁舟。」（李白詩）詞人也要說：「自是人生長恨水長東。」（李後主相見歡）不過，這種見解，我知道有些人是一定要起來反駁的，說：「這是悲觀派的厭世思想，這是弱者的呻吟。」話的確不錯！但是，人間世的缺陷，有些是無法彌補的。例如你心愛的好花凋謝了，儘你怎樣，還能使它綴上枝頭嗎？詞人說得好：「無可奈何花落去！」這正是無可奈何的缺陷，誰也不能把它彌補。又如你心愛的女郎不幸死了，儘你怎樣想法，還能使她復活嗎？這也是無可奈何的缺陷，誰也不能把它彌補。這種例子，不勝枚舉。不論我們抱着怎樣的人生觀，對於這種種缺陷的事實是無可否認的。人間世既有這種種缺陷的存在，所以從古以來的文人，都認為人間世是充滿着苦悶和煩惱。但是在夢境中，人間世的種種桎梏都解放了，一切被阻遏着。

的自由意志便充分地表現出來，一切苦悶，煩惱的缺陷在剎那間也都全部彌補，已死的愛人可以重逢，已謝的好花可以再開，一切辦不到的事都可以辦到，這是絕對自由的生活，也是多麼美滿甜蜜的生活！無怪詩人要「覓睡方」，詞人要在夢中過他的一生，他們要過着文學的生活，同時還要過着夢中的生活，把文學的生活和夢中的生活打成一片，因此，夢與文學也就發生了密切的聯繫。

現在讓我引些中國文學上關於夢的故事來拉雜談談：

自己的一個戀人被她的父母強迫嫁給了另一個陌生人，這種失戀的痛苦是人間世的一種無可奈何的缺憾。像五代詞人張泌就嘗過這種痛苦，抱過這種缺憾。他愛上了隣女浣衣，曾填一闋小詞江城子：「浣花溪上見卿卿，眼波秋水明，黛眉輕，高綰綠雲，低簇小蜻蜓。好是問他來得麼？含笑道：『莫多情！』」後來經年不復相見，可是他夜夜在夢中和她相會，也就把他在人間的缺憾彌補了。最後，她嫁給了別人，他是失戀了，却還能「別夢依依到謝家，一還能看見『小廊回合曲闌斜』」。做了這甜蜜的夢，也就寫成他絕妙的詩。又如清代詞人袁湘湄也常在夢中見他的戀人，他填一闋清平樂云：「月斜更短，尋到深深院，約略長廊三四轉，夢近不知人遠。」又說：「投懷一笑含情，賴渦兩點分明。」夢裏的微笑，是多麼的甜蜜！最有趣的夢，要算牡丹亭傳奇中的女主角杜麗娘所做的了。她在一個「裊晴絲搖漾春如線」的豔陽天，遊倦了「姹紫嫣紅開遍」的庭園，懶洋洋地躺在綠茵似的草地上做起夢來，竟會夢見一個素不相識的漂亮少年柳夢梅，竟會和他發生熱烈的愛情，又竟會「轉過這芍藥欄前，緊靠着湖山石邊，……把領扣鬆，衣帶寬」，和他「溫存一晌眠」。却不提防「雨香雲片，纔到夢兒邊，無奈高堂，喚醒紗窗睡不便！」她只得輕輕地喊着：「天呵！有心情那夢兒去還不遠。」她醒了還戀着那夢境，認為夢兒去得不遠，還要去尋夢哩。自然，甜蜜的夢是值得一尋的。

不過，像清代詞人郭頻迦一痕沙詞裏所寫的：「雖是無憑無據，還勝不情不緒，萬一得相尋，且兜衾。尋到年時庭院，又被何人驚斷？鼠觸小屏風，也欺撲！」尋不着好夢，委實苦悶！誰也想不到那小小的鼠兒竟會打破他的夢境呢！寫到這裏，我又想起要做夢而做不成的，還有一個北宋的徽宗。他被金人擄去，在路上看見杏花，愛它的「豔溢香融」，就聯想到從前的「蕊珠宮女」，又聯想到隔着「萬水千山」的故宮，他填了一闋燕山亭詞，歇拍是，「怎不思量？除夢裏有時會去。無據！和夢也新來不做！」那末，他是遠不如顧況的「故園此去千餘里，春夢猶能夜夜歸」了。從這一點看來，的確，「能够做夢，乃是不可多得的幸福的性質，不是人人所能獲得」啊！

在中國文學上，還有幾個著名的甜蜜的夢，這裏也不妨提出來談談。據說戰國時代的辭賦家宋玉，曾向楚襄王講述楚懷王遊高唐，夢見巫山之女朝雲的故事，襄王說：「試爲寡人賦之！」就產生了一篇高唐賦。襄王聽了宋玉講的神女朝雲怎樣豔麗姚冶，聽得出神，那夜就夢見那神女，又對宋玉說：「試爲寡人賦之！」於是又產生了一篇神女賦。還有三國時代的曹植，熱戀着一個從袁紹那裏擄來的甄氏女，那知他的老子曹操却把她配給了他的哥哥曹丕，他晝思夜想，也不知做過多少的夢。後來甄氏死了，一次，曹丕在無意中拿出她的玉鏤金帶枕給他看，他感到無限的哀思，悽惋，還到洛水上，就夢見她來「薦枕席」，「歡情交集」，因此寫成了一篇洛神賦。這三個夢都是十分美滿甜蜜，是中國文學史上著名的夢，這三篇賦又都非常纏綿悱惻，是中國文學上著名的賦。於此也可見夢和文學的關係了。

李白詩：「功名富貴如可求，漢水亦應西北流！」人間世的「功名富貴」原是人人所欲求而很難求到的，求之不得，自然，也是一個缺憾。可是在夢境中，却可一求得便，使你彌補了這個缺憾。那就

要談到小說和戲劇方面的南柯夢和邯鄲夢了。南柯夢的故事，出於唐李公佐的南柯記，記的是淳于棼夢至大槐國，做了二十年的南柯太守。這故事傳到明朝，湯顯祖又把它演成了南柯夢傳奇。邯鄲夢的故事，出於唐李泌的枕中記，記的是盧生在邯鄲道逆旅中遇道者呂翁，借他的枕兒，做了一場「十年富貴」的夢。等到他夢醒，呂翁的黃粱還沒蒸熟，所以又稱黃粱夢。後來湯顯祖把這件故事演成了邯鄲夢傳奇，至於元人馬致遠的邯鄲道省悟黃粱夢，明人蘇漢英的呂真人黃粱夢境記，這兩種劇本，雖沿用枕中記裏「黃粱夢」的舊名，而所演都是漢鍾離度呂洞賓的故事，乃是參酌了列仙傳演成的。此外，清蒲松齡的聊齋志異中的，有一篇續黃粱夢，也是膾炙人口的作品。

其他在散文方面：如莊子齊物論篇中的蝴蝶夢，列子書裏的蕉鹿夢，尹氏老僕的夢，和黃帝的華胥夢，都是取材於夢境，而構成哲理的散文。在詩的方面，最著名的，如杜甫的夢見李白，李白的夢遊天姥吟。這些名著，好在大家都讀過，這裏不再徵引了。

有人說：「夢境是虛幻的，人間世是真實的。」從前我的見解也是這樣，不過現在再仔細想想：要說真實吧？夢境也未嘗不是真實的，在你沒有醒的時候。要說虛幻吧？人間世的一切又何嘗不是虛幻的？——在事過境遷的時候。這道理很是淺顯，也不必提那「人生若夢」的老話，只要看唐代詩人杜牧在揚州寫着「青州隱隱水迢迢，秋盡江南草未凋」二十四橋明月夜，玉人何處教吹簫？」「娉娉嫋嫋十三餘，豆蔻梢頭二月初，春風十里揚州路，捲上珠簾總不如！」那些詩篇的時候，他所經歷的「名士風流」的韻事，誰都認為真實的吧？但是，事過境遷，他自己竟說：「十年一覺揚州夢！」那麼和淳于棼的南柯夢，盧生的邯鄲夢還有什麼異樣呢？這樣說來，夢境固然是夢，人間世的種種也未始不是夢。所不同者，夢境中是好夢多，怕夢少，人間世是好夢少怕夢多。任你把它看作虛幻也好，真實也好，不過要知道：這些夢在時間上，都是很短促的，都要好好地做纔是！

說 悲 哀

章 羽

想起來真有點可怕，大家都「悲哀」了。豈不是世界末日到了麼？真是這樣，只要你留心，只要你還捨得費些功夫東看看西看看，幾乎十篇有九篇是「悲哀」，餘下的一篇大概還是由於痛哭失聲，所以連「悲哀」都寫不出了。而且我敢發誓我聽見過一位先生演說，用「我今天覺得很悲哀」起頭，又用同一的句子結尾。好像是這世界使他們不能再活下去了；而他們所以還活着只爲告訴你他「悲哀」。

其實這種人很可憐，若從他們的文章上看來，他們幾乎除去一個「被生活壓扁了的身子」和一顆「被悲哀噬着的弱小的心」以外，什麼都沒有了。湊巧再是個異鄉人背井離鄉，就更要以「冷的淚」洗面。每天都懷念着故鄉，甚至於對故鄉的秋白梨都思念不置。若是本地土著，就又要懷念遠方的人。當然，一個人不想點什麼東西是不行的。尤其是寫文章，不有懷念怪單調的。若不悲哀，又未免太淺薄了。於是乎儘可能的回憶，遐想，懷念，結果必是悲哀，別無二途。

文以窮愁而工，窮倒未必，愁則好像非有不可，因此文章都是哭喪着臉寫出的，令人不忍卒讀。幾乎隨便一點小東西都能使人發愁，使人悲哀，有所謂不如意事常八九，倒給那麼多作品下了註腳。

說 悲 哀

九六

寫出自己的悲哀，也許是要喚起別人的同情，也許是希冀得什麼人的特別垂青，也許是顯得自己入世太深，覺得人生乏味，也許是別的原因。不過不論目的是什麼，其寫法總是差不多。把自己寫得可憐萬狀，甚至於直截了當的告訴人：我的心已經碎了，再也禁不住什麼打擊了。諸如此類的句子，未免對自己糟蹋得過分。其實，這種悲哀，大概只是一時的小不快意。當然活在世上沒法不有不快意的事，國王想作磨房主人，但是作了磨房主人之後大概還不能痛快。每天歡天喜地的人也未必沒有痛苦。可是若總把一點「小不快意」抱住不放鬆，那就非愁眉苦臉不可。

據我所知，有人的悲哀很近似一種感情的遊戲，其法就是抱住一點小不快意死不放鬆，而且還時時加以培養。當使這一點小痛苦「噬」自己的心一下。例如有人很願意生一點小病，住幾天醫院，告訴所有的友好他有病了，而且要請他們去看看他，看見朋友的時候，又要用戀人送的手絹擦眼淚。爲什麼非住醫院不可呢？就是因爲病房更能增加他的孤獨感，也使別人覺得他寂寞。桌上再有一小瓶鮮花，兩本畫報，則更美，其情則更可憐。若是醫院不收，就只好躲在屋裏不出去，用電話分別通知各友好：「我病了，現在在家。」似乎病比健康更能使這種人愉快。又有一種人，認識很多很多的朋友，大家聚到一起的時候，非常高興，只要大家一散，就自己覺得孤獨得可憐，覺得這世界上沒有人能給他安慰，沒有人能使他高興。於是只好自己看看月亮，掉掉眼淚，不幸在月光下遇見了熟朋友，又要嘻嘻哈哈高興起來，可是自己還否認那是真的高興，堅持說那只是暫時藏起了悲哀。孤獨則還是孤獨，而且「一定」很悲哀。

這種孤獨的人也常想得到異性的安慰，一方面明知異性的朋友不會給自己什麼慰藉，另一面，確知自己雖有異性的同情也難免不快，但是追求仍是要有的，因爲這種追求的慾望便是對自己的「悲

哀」的培養。前面會說過，即使得到異性的同情，自己也捨不得放開自己的「小不快意」；倘若得不到，則苦痛更深，快感也更大，而且在追求過程中無往而不悲哀，那麼其所得快感要比看了任何悲劇都來得大。這不過是隨便舉兩個例，別種方法還多，而其近乎遊戲則一。如白日夢，好像也是這種遊戲。

在這種情感低落狀態下，才能寫文章，才去寫文章，結果就滿篇都是悲哀了。

二

在文章裏表現出的季節病恐怕也是這種毛病，寫文章的人幾乎沒有好日子過，春天來了，自己想想去年春天，前年春天，或者八歲時的春天，唉！真是傷心！——以往的春天是如何好，今年春天又如何壞，兩相對照，就無法不悲哀，無法不寫文章。或者幾年前的一個春天，遭遇過什麼不幸，直到今年春天還不免談虎色變。不然就「怨春不語」，或簡直歸罪於季節變換，罵一聲：是「春」帶得「愁」來，却不能帶將「愁」去！

其實要歸罪，還是該罵古人，第一他們爲後人着想，不該發愁，尤其不該在發愁時寫詩寫文給後人開路。第二，他們就不該說「文以窮愁工」，使後人爲文章「工」而不得不愁。（因爲窮好像不是必要條件，只有什麼夫斯基之流才寫窮文章。）有人說這世界就是文人鬧壞了，我想這話有點道理，至少整天想法發愁的文人該負這責任。試想大家都訴起苦來，世界還能太平嗎？試看粉飾太平的貴族文學，有淚痕滿紙否？

批評帝王將相的詩文，不論如何不通，我們也能指出作品裏的「富貴氣來」。就以「櫻桃一籃

子一首而論，就不肯因爲遷就韻脚使懷王居周贊之下，這絕非一般拈題限韻的名士所敢爲。可惜富貴氣不是普通人所能有，但是愁却現成。曾見某筆記裏說過一位大官的封翁，在宴會上要請客人看他詩，頭兩句就是：「春衣典盡愁無奈，敢道臣心似水心。」詩的好壞姑不論，妙的是窮愁兩字被他一句就都佔全了，技巧着實可觀，同時可以看出的就是「窮愁而工」一句話，造了多大的孽，封翁老太爺也要「春衣典盡愁無奈」，流毒可知。

不知爲什麼，小學生，中學生也學會了這一套，小小的年紀就學會了發愁。春天來也不好，去也不好，秋天也歎氣，冬天也不快。寫文章不用「人生在世」起頭，就只好先長歎一口氣，這真危險。每逢我看到報紙上有賣醫治未老先衰的藥品廣告的時候，我就覺得可怕，因爲我怕心理的成套的悲哀影響了生理的成長。我想不出一個小孩子整天歎氣，該如何對付。鳥叫也不愛聽，白雲也不愛看，那怎麼辦？盧梭曾有一個理想，要把小孩子與社會隔離，再去教育。在這一點上，我覺得他的學說很有價值，至少不能使小孩子感情成套，個個都多愁善感。

前面會說過，這種多愁善感，近似一種遊戲，由小不快意可以得到快感。同時寫成文章也可以顯得自己懂的東西很多，幾乎一拿起筆就悲哀，這幾乎成了一時的風氣。於是「悲哀」的東西就多起來了。固然剛學發表文章的未必能有什麼偉大作品，但即或寫悲哀文章，也不必非千篇一律不可，變個花樣也許好一點，不過可惜的是直到現在還沒有人出新花樣，同時走老套的愈來愈多了。即以季節病而論，在春秋兩季發愁的還是比冬夏時多。總是花落花開，人就跟着悲哀，也不厭倦，真是奇怪。至於小學生，我總覺得若很早的學會了這種無病呻吟，無論如何總是危險的事情。倒不是因爲怕「其壽不永」，而是怕只學會了濫調，反把真正的表現能力毀了。

很早有人罵白話文章爲「洋八股」，最近則這種現象更加顯明，不特章法有一定，連字彙都差不多。偷一句名作家的句子，變來變去，直到無法可變，就乾脆抄來抄去。還在文章後面寫個後記之類，說自己很貧乏，很枯窘。文章寫不出也悲哀，這樣又可以寫篇文章記自己如何寫不出文章來，自然仍是寫得可憐之至，甚至於毫不留情地責罵自己麻木，還聲明自己非找刺激不可，未免矯情過甚。固然新奇不是好現象，可是刻板文章還是少有兩篇好。

梅之領域

葉茜

「孤根戴雪，傲骨凌寒。」在衆香國裏，梅是最有堅貞之節了。大中華民族擁有五千年燦爛的歷史，中間不知道經過多少磨折，終究成爲一個堅強的大團體，正如梅的操守，所謂風霜以見草木之性，所以有人主張以梅爲國花，是當之而無愧的。

梅之領域，以江南爲多，唐人詩「江南無所有，聊贈一枝春。」如鄧尉孤山是久經詩人詞客所稱道了。後來居上的，還有超山和梅園。至於「十月先開嶺上梅」的大庾嶺，我沒有到過，恕不能閉門造車，只好略而不談。上面所說的四大領域，却是我都觀光過的，可以一談。

鄧尉，在蘇州西南七十里，漢有鄧尉隱居山中，故名。因爲山上有晉人郁泰玄的墓，所以又稱玄墓。是太湖七十二峯的餘脈，地形高低起伏。在山下平原，土地膏腴，農家種梅，數里之內，彌望皆是。清初最盛，高宗南巡，看見花開如雪，香氣四溢，就題了「香雪海」三字，勒石樹亭，傳爲佳話。但是梅樹雖有梅子可收，畢竟生產不豐，後來任其枯萎，不再補種，就改種了桑樹，所以到了春天，只有光禿禿的桑樹叢里還有幾株老而不死的梅樹，開着孤芳自賞的幾枝花朵，至於要像聖因寺里所藏的「一蒲團外萬梅花圖」，成了夢想了。

但是因了「香雪海」的一經品題，鄧尉就身價十倍，差不多沒有人不知道鄧尉看梅是江南的勝概。每年到了元宵以後，就有人雇着船到光福鎮，過了夜，坐山轎入山。有時在農家的竹籬茅舍之

間，瞥見一樹梅花，嫣然似笑，正像徵着亂頭粗服的村娃，也有西子般的國色呢。有時花還沒有見，先吹了一陣香來，恨不得立刻停下轎來，去搜索那株深藏的樹，要喚牠一個暢，以薄微牠的狡猾的撩撥。有時也可以見到三五十株集在一起的，可是橫斜欹側，絕不整齊，見得沒有人去剪裁牠，任牠自由發展了。其實這倒是天真未失，不像「天井」的小村落里，農家把梅樹截枝斷柯，矯揉造作，成了鑿定龜病梅館裏的東西。這些東西，稱爲「梅椿」，要是從詩人畫士的眼光裏看去，確是有著美感的，可惜都是「病態美」。

「香雪海」原是有了一座山亭的，可是現在亭已不在，那塊刻着御筆的碑石，倒在土阜上成了坐具，要不是相知有素，那裏還能意象到這地方是曾邀「宸賞」呢。假使實事求是要看梅花，還不如到虎邱山登冷香閣，憑檻下視，倒有着一覽可嘗。「冷香」兩字，也是因梅花而來。據說還有着一個小掌故，明末的復社，時常在那裏「雅集」的。當然也因着那時的士大夫以氣節自勵，與梅花臭味相投，引爲知己。記得民國某年繼武復社的南社，舉行二十週念，也在這閣子裏，可惜是在鞠有黃花的秋令，不是寒梅着花的春日罷了。

蘇州城裏也有一個看梅的勝地，是在滄浪亭的對面「可園」，雖然比冷香閣的梅樹還要少，却有着幾株名貴的「鐵骨紅」。所謂鐵骨紅是一種雙瓣，不是尋常所見的都是單瓣，並且還有一個特徵，枝幹的中心是紅的，折斷了看去，殷然如血，開的花，也分外的像胭脂一般。

此外足以使梅花與蘇州，更增加連繫的，是海內孤本宋伯仁撰的「梅花喜神譜」，藏在蘇州畫家吳湖帆家裏，因此湖帆題他的書室爲「梅影書屋」。這是一部梅花的「族譜」，搜羅梅花不同的品式，有百種之多，每種畫成了圖，再綴以五言絕句，和宋黃大輿篇的「梅苑」，可稱梅氏兩大文獻。

林和靖的梅妻鶴子，是膾炙人口的佳話，到西湖，當然要去尋孤山的，到了孤山，當然要去尋那詩人之妻的梅花的。可是同樣使你失望，這孤山的梅花並不怎樣多，山頂有疏疏落落的幾十株，已是後人所補種，至於嫡系真傳的宋梅，早歸烏有。姜白石的暗香詞，還說：「長記曾攜手處，千樹壓西湖寒碧。」見得當時孤山梅花是極盛的。本來從宋到現在，已有六百多年，那裏還能存在。但是中國人對於古蹟的不肯用全力保護，也是一個缺點，否則有着這樣美麗的故事，應該把林老詩人的手澤，一百二十分的愛護，至少要像孔子墓上的子貢手植的楷樹，給以不斷的標榜。一天寒有鶴守梅花，「那鶴子一去不復返，總算留着一座『放鶴亭』，還能够使遊人對林老詩人有一點隱約的印象。杭州人把孤山看梅不算一回事，並沒有像蘇州人的鄧尉看梅，來得認真。我想也許爲了西湖的好去處實在太多了，這一點小玩意，無足重視了。但是在我却有一個不易磨滅的憧憬，那年我有一位朋友，從杭州寫信來，說「西湖的陰晴風雨各種姿態，你都領略過了，可是實踐踏雪尋梅的雅興，恐怕你要讓我獨有了。前夜落了整夕的雪，昨晨出門滿眼皆白，就動了遊興，到湖邊，喚起了蜷伏在酒店前的一個舟子，要他給我鼓漿入湖，他瞇着眼只是對我笑，不知道笑我癡，還是默，問我到那裏去，我說到孤山，他呵着手划去，我嫌他太快，要他儘慢，像沒有划，只是在如鏡的湖面，浮過去，三面的山，好似一座玉屏風，可惜雷峯已倒，剩着保俶成了一支玉柱，撐住了天。太陽給冷氣嚇得不敢露臉，我想和你蒙被而臥一樣的荒僞。蘇白兩隄成了兩條玉帶，真是天下奇觀。到了孤山，急急舍舟而登，在未經人踐踏過的山徑上踉踉蹌蹌地走上山去，一口氣走到『孤山一片石』的地方，立定了長嘯一聲，山靈也許要嚇了一跳。舉目四顧，天地間竟沒有第二個人，何等可驕。定了一定神，向每一株梅樹下俯仰徘徊，那時每一株梅樹每一朵梅花都給我看個酣暢，有的花兒沾着雪，真所謂『梅花帶雪三分

白」，有的枝上裹着雪，疑心老天怕牠着了寒，用棉絮包起來。至於鼻底所受到的冷香滋味，只有紅樓夢裏的蘅蕪君曾經嘗過，你是夢想不到的。有幾片梅花瓣給雪壓倒在雪地上，淺紅的點點，給聖潔的白雪一襯托，成了畫師所不能塗抹的可憐之色。我不自禁地拾了幾片，放在嘴裏亂嚼，實做那『細嚼梅花當點心』。又冷又香，冷到心裏，香到心裏，請你體味我在那時，是何等境界？何等襟抱？所抱憾的，不曾帶得酒，又缺少了一個你。我當時看完了，恨不能插翅飛去，自問生平，從來沒有過這樣的一個美境與俊遇。隔了兩年，我雖然也到過孤山，看過梅花，却不是在大雪之後，就覺得相形見绌了。

不過我後來到超山去看梅，那朋友已歸道山。要是他還在世間，我一定也要寫一封信去報復他的揶揄，超山離開杭州六十里，從上海方面去，只要到臨安，有長途汽車可以直達。山在塘棲鎮上，一峯特峙，所以稱超山。山不甚高，環山都種梅樹，並且好在沒有許多雜樹，不像鄧尉有着桑樹鬼混在一起。綿延數里，一回兒叢集數十百株，一回兒散立着三株五株，却沒有多遠的中斷。好似畫的一個梅花長卷，看得眼花撩亂，應接不暇。這地方的農家，把梅子的結實，作為生產主體，很重視牠的，培養修剪，十分講究。所以歷久不衰。在梅花最多的地方，還建築了些屋舍，可以對花飲酒，不飲酒，就是喝幾杯清茶，也可以餐秀色而忘飢。還有一株唐梅，一株宋梅，看牠的枝幹偃蹇，確乎老態龍鐘，可是實在是否種自唐宋，却無從徵信，不過從肉眼估計，在五百年以上了。這一點也是鄧尉孤山所望塵莫及的。據說冠生園在曹河涇開治的廠地，中間所植宋梅，也從超山那裏買來的。

本來超山的梅花，並不怎樣聞名，只在戰前幾年，報紙上有過遊覽的報道，為旅行團體所注意，於是每年春天，就有超山的一行。我雖然不是參與團體旅行，却是和友聲旅行團不期而遇，並且同往

同返，同行同止，得到許多便利。我聽見江州一位老輩說，以前他也去過，却很周折，要雇船到塘棲，路上就得費去四五天，到了那裏，載酒入山，可以盡一日之歡，要在月下實驗那「疏影橫斜水清淺，暗香浮動月黃昏」的詩情畫意，確有超乎塵世之概。這種興會與趣味，現在來去匆匆的走馬看花，是領略不到的。這樣便得說到無錫的梅園了。

梅園更是新興的去處，並且完全是現代的園藝，幾千百株聚在一處，真是洋洋大觀。這裏倒可以當得「香雪海」的美名。說起「香雪海」却有一個趣事了，梅園的主人請康南海題字，就寫着「香雪海」，製成了額，高高掛起。後來南海到梅園，見了額，大為詫異，說這個是贊鼎，並不是他的手筆，因此就重新寫了三字，加上一首詩，我只記得一句是「劣字如何冒老夫」。南海的字如天龍天矯，別有一格，我說比之梅樹的蒼老橫恣，倒有幾分相似。不過香雪海是鄧尉的雅號，移到梅園，也有着盜名掠美之嫌。

在那裏有一個太湖飯店，可以住宿，要是在月明之夜，別的遊客早已歸去，住在那裏的，可以在花間微步，雖然沒有「月明林下美人來」的豔遇，却可以一參「數點梅花天地心」的趣味。因為在萬籟俱寂的時候，月兒柔撫着爛漫如錦的梅花，梅花也呈着豔而不冶，美而不媚的笑容去接受造物者的溫情，這正是一個微妙的靈契，覺得唯有此時此地，獨有春意。明末彭葆初在月夜邀友聚飲，寫了一個小帖：「有月無花，有花無月，想天上人間嘉會良難也。疇昔之夜，月因花而生輝，花因月而呈媚，兩相酬答，能不繾綣。今夕月盈花足，酣月醉花，何容已已。雖無嘉旨而有良朋，花月亦不嗤我冷寂也。倘人不趁花月，而花月不能待人，如此良夜何。」比李謐仙的秉燭夜游，更屬天造地設，絕無假借。

此外僻邑荒村，也許有三枝五枝種着，私人園林，更多點綴，正如零絛斷錦，我不能一一寫到了。倒是上海的二馬路山東路附近，到了歲尾年頭，有一個臨時的花市，中間以梅花爲大宗，有益栽有折枝，那些蝸牛角裏的雅人，也要買些去作歲朝清供，是梅花給都市人的一齣之嘗。宋鄭松窗有昭君怨詠梅一闋，把梅花的出處，寫得包括一切，我就借作本文的收科罷。詞云：「道是花來春未，道是雪來香異，水外一枝斜，野人家。冷落竹籬茅舍，富貴玉堂瓊榭，兩地不同栽，一般開。」

房管局档案
城建档案室内设章

3月5⁰⁰

上海图书馆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1 5421B

版權所有

飲酒的哲學

編纂者：雜誌社

出版者：雜誌社

印刷者：建東印書社

總經售：建東印書社

定期：每册一元
反期：

地址：上海山東路二九〇號
電話：九一四六八號
電話：五〇七二七號

三十三年十一月一日



\$100.00